#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4-23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通用31篇）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　　受托人：\_\_\_\_\_\_\_\_\_　　委托人：\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甲方因为乙方的名义持有\_\_\_\_\_\_\_\_\_有限公司股金事宜，现双方就相互权利和义务协议如下*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通用31篇）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

　　受托人：\_\_\_\_\_\_\_\_\_

　　委托人：\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甲方因为乙方的名义持有\_\_\_\_\_\_\_\_\_有限公司股金事宜，现双方就相互权利和义务协议如下：

　　一、受益人

　　甲方名义持有的该股金实质所有权归乙方或乙方指定的任单位所有，该股金受益人为乙方或乙方指定的任何单位，甲方仅为受托名义持有该股金。经乙方签字确认的本协议文本，可以作为充分的受益信托凭证，在乙方书面授权的前提下，其他持有人也可以行使一切受益权。

　　二、委托持股标的

　　本协议约定的信托财产为乙方委托甲方持有的\_\_\_\_\_\_\_\_\_有限公司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圆整)的股金，该股金为乙方委托甲方名义持有，有关购买款项有乙方全额支付承担，具体依据以各方往来结算凭证确认，甲方未对此股金付任何代价，甲方对该股金不主张任何协议外权利。

　　该股金状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其中：\_\_\_\_\_\_\_\_\_有限公司，出资\_\_\_\_\_\_\_\_\_元，以\_\_\_\_\_\_\_\_\_出资，占注册资本的\_\_\_\_\_\_\_\_\_%，界定为\_\_\_\_\_\_\_\_\_股;\_\_\_\_\_\_\_\_\_，出资\_\_\_\_\_\_\_\_\_元，以\_\_\_\_\_\_\_\_\_出资，占注册资本的\_\_\_\_\_\_\_\_\_%，界定为\_\_\_\_\_\_\_\_\_股;

　　本协议委托持股之标的即为占注册资本\_\_\_\_\_\_\_\_\_%其他自然人出资\_\_\_\_\_\_\_\_\_元的部分股金。

　　三、乙方或其指定受益人取得甲方信托名义持有的该股金利益的形式、方法\_\_\_\_\_\_\_\_\_。

　　乙方享有一切该股金的实质所有权，乙方受益权及于该股金的一切所得和任何处分利益，具体取得方式和办法由乙方具体指令甲方办理。

　　四、信托期限

　　该甲方信托名义持有的该股金自甲方持有该股金时起至乙方通知甲方处分该股金时止。

　　五、信托财产的管理方法

　　甲方名义持有该股金期间，在具体管理运作该股金方面甲方应全部依据乙方指令操作，无乙方指令不得对该股金作出任何直接或间接处分以及其他可能影响该股金的行为，甲方不得将该信托名义持有的股金向一切利害关系人明示。该股金具体运作托管给\_\_\_\_\_\_\_\_\_有限公司股东会，有乙方指定的该单位具体管理该股金，该托管具体规定如下：\_\_\_\_\_\_\_\_\_股东会行使该集团全部股东权利，无须甲方任何书面授权，本协议即为充分授权 。

　　六、受托人的报酬(考虑是否将此款删除)

　　甲方有权收取该信托名义持有费用\_\_\_\_\_\_\_\_\_元/年。

　　七、信托终止事由

　　甲方依据乙方具体指令处分完毕并交接完毕本协议所定的信托名义持有关系即终止，本协议或双方另有协议的除外。

　　八、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章后生效，履行中如遇争议协议解决，协议不成由原告住所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本协议各方签字代表同时作为自方本协议履行连带责任担保人，在本协议上签字具有双重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

　　甲方：(出让人)\_\_\_\_\_\_\_，男，\_\_\_\_\_岁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让人)\_\_\_\_\_，男，\_\_\_\_\_\_\_\_岁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1.甲方系\_\_\_\_\_\_\_\_有限公司的股东，出资额为\_\_\_\_\_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_\_\_\_%(下称合同股份);

　　2.乙方愿受让有述股份;

　　经友好协商，双方立约如下：

　　一、合同股份的转让及价格甲方同意将合同股份转让给乙方。乙方承诺以现金受让合同股份。经双方协商，合同股份定价为\_\_\_元股，股份收购总价款为\_\_\_\_\_\_元。

　　二、付款期限在本合同签署之日起\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股份转让款。

　　三、交割期双方确定，本合同自签署后之日起\_\_\_\_日内为交割期。在交割日内，双方依据本合同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办理合同股份过户手续。

　　四、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_\_\_\_\_\_\_\_\_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后生效。

　　五、税费合同股份转让中所涉及的各种税项由双方依照有关法律承担。

　　六、甲方的陈述与保证

　　1.不存在限制合同股份转移的任何判决、裁决。

　　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一切资料、文件及所作出的一切声明及保证都是完全真实、完整、准确的，没有任何虚假成份。

　　3.甲方保证认真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七、乙方的陈述与保证

　　1.乙方保证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应当由乙方履行的其他义务。

　　2.乙方保证完整、准确、及时地向甲方以及相关机构提供其主体资格、业务范围以及其他为核实公司受让合同股份资格条件的证明资料。

　　八、违约责任一方违约，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应当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_\_\_\_\_\_\_%的违约金。

　　九、争议的解决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法裁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3**

　　出让方：（甲方）\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乙方）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甲方在\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法拥有\_\_\_\_\_\_\_\_\_%股权，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公司拥有的全部股权，并且甲方转让其股权的要求已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

　　鉴于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在公司拥有\_\_\_\_\_\_\_\_\_%股权。鉴于公司股东会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该公司拥有的\_\_\_\_\_\_\_\_\_%股权。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就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股权转让

　　1、甲方同意将其在标的公司所持部分股权，即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_\_\_\_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

　　2、甲方同意出售而乙方同意购买股权，包括该股权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及权利，且上述股权未设定任何（包括但不限于）留置权、抵押权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或主张。

　　二、股权转让价格及价款的支付方式

　　1、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以元将其在公司拥有的\_\_\_\_\_\_\_\_\_%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该股权。

　　2、乙方同意按下列方式将合同价款支付给甲方：

　　（1）乙方同意在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向甲方支付\_\_\_\_\_\_\_\_\_元；

　　（2）在甲乙双方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的价款\_\_\_\_\_\_\_\_\_元。

　　三、甲方保证

　　1、甲方为本协议所转让股权的唯一所有权人；

　　2、甲方作为公司股东已完全履行了公司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

　　3、保证所与本次转让股权有关的活动中所提及的文件完整、真实、且合法有效；

　　4、保证转让的股权完整，未设定任何担保、抵押及其他第三方权益；

　　5、保证其主体资格合法，有出让股权的权利能力与行为能力；

　　6、保证因涉及股权交割日前的事实而产生的诉讼或仲裁由出让方承担。

　　四、乙方声明

　　1、乙方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2、乙方承认并履行公司修改后的章程；

　　3、乙方保证按本合同第二条所规定的方式支付价款。

　　五、有关费用的负担

　　在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发生的有关费用（如公证、评估或审计、工商变更登记等费用），由\_\_\_\_\_\_\_\_\_\_\_\_\_\_\_\_\_\_承担。

　　六、违约责任

　　1、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双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和本协议书的规定承担责任。

　　2、如乙方不能按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部分转让款的万分之的违约金。如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乙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3、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如期办理变更登记，或者严重影响乙方实现订立本协议书的目的，甲方应按照乙方已经支付的转让款的万分之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因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甲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七、协议的变更和解除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甲乙双方需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另一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当事人双方经过协商同意；

　　5、合同中约定的其它变更或解除协议的情况出现。

　　八、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书引起的或与本协议书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

　　本协议书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公司、公证处各执\_\_\_\_\_\_\_\_\_份，其余报有关部门。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4**

　　甲方(赠与方)： 身份证号：

　　乙方(受赠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公司的股份赠与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股份赠与份额及方式

　　1、甲方同意将持有公司 %的股权计 (大写： )元出资额赠与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赠上述股份。

　　2、甲方以无偿的方式赠与上述股份给乙方，并由乙方任公司的 职位。

　　二、双方保证条款

　　1、甲方保证所增与给乙方的股份是甲方在公司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份，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赠与其股份后，其在公司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份赠与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3、乙方承认公司章程及本合同规定，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三、盈亏分担

　　本协议签订后，甲方即召集股东会，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赠与后，乙方即成为公司的股东，按出资比例及章程规定分享公司利润与分担亏损。

　　四、费用承担

　　本公司规定的股份赠与的全部费用，由甲方承担。

　　五、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合同，但双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二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双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六、争议的解决

　　1、与本合同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2、如果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七、合同生效的条件和日期

　　本合同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并由各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日期：日期：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5**

　　甲方：

　　乙方：

　　现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意愿达成本协议书，并郑重声明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一、股份的回购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甲有权要求乙方或乙方出资人回购甲方所持有的乙方全部股份，乙方及其原投资人不能以任何理由拒绝：

　　1、不论任何主观或客观原因，乙方不能在\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实现甲于\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与乙方签订的出资协议中规定，甲方应得利益的，该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经营业绩不能达到预期目标，或由于参与乙方经营管理的原投资人存在重大过错，经营失误等原因造成甲方无法实现预期利益的;

　　2、当乙方累计新增亏损达到甲方投资乙方时以\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为基准日乙方当期净资产的\_\_\_\_\_\_%时;

　　3、乙方出资人或乙方有实质性违反本协议和违反\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甲、乙双方签订的出资协议的。

　　投资额回购价格应按以下两者较高者确定：

　　1.甲方的全部出资额及自实际缴纳出资之日起至乙方出资人或者乙方实际支付回购价款之日按年利率\_\_\_\_\_\_%计算的利息;

　　2.回购时乙方的财务报表中所反映的甲方拥有乙方的净资产。

　　3.股份回购均应以现金形式进行，全部股份回购款应在甲方书面回购要求之日起\_\_\_\_\_\_个月内全额支付给投资方

　　4.如果乙方对甲方的股份回购行为受到法律的限制，乙方原出资人应作为收购方，收购甲方所持有的乙方股份。

　　二、股权的转让

　　当出现下列任何重大事项时，甲方有权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或者部分乙方股份，乙方出资人具有按照本协议第二条的规定回购该股份的义务。但是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的购买该股份的条件优于股份回购价格的，则投资方有权决定将该等股份转让给第三方：

　　1、乙方出资人和乙方出现重大诚信问题严重损害甲方利益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出现甲方不知情的大额帐外现金销售收入等情形的;

　　2、乙方的有效资产因行使抵押权被拍卖等原因导致所有权不再由乙方持有或者存在此种潜在风险，并且在合理时间内未能采取有效措施解决由此给乙方造成重大影响的;

　　3、原出资人所持有的乙方之股份因行使质押权等原因，所有权发生实质性转移或者存在此种潜在风险的;

　　4、乙方的生产经营、业务范围发生实质性调整，并且不能得到甲方的同意的;

　　5、其它根据一般常识性的、合理的以及理性的判断，因甲方受到不平等、不公正对待等原因，继续持有乙方股份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或无法实现投资预期的情况。

　　三、违约及其责任

　　本协议生效后，各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全面、适当、及时地履行其义务及约定，若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均构成违约。

　　1、由于甲方或者乙方有违\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甲乙双方的投资协议或者本协议的，构成违约，应当支付对方违约金。

　　2、一旦发生违约行为，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违约而个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四、协议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变更应当经双方另行协商，并就修改、变更事项共同签署书面协议后方可生效。

　　本协议在下列情况下解除：

　　1、经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除。

　　2、任何一方发生违约行为并在守约方向其发出要求更正书面通知之日起\_\_\_\_\_\_内不予更正的，或发生累计两次或以上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3、不可抗力，造成本协议无法履行。

　　4、提出解除协议的一方应当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各方，通知在达对方方时生效。

　　5、本协议解除后，不影响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损失的权利。

　　五、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执行协议中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协商解决的甲、乙双方可以向\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者向\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六、附则

　　进行本协议第一条的审计机构由甲方负责聘请，并由\_\_\_\_\_\_方付费。

　　原乙方出资人在此共同连带保证。如果甲方根据本协议要求乙方或乙方出资人回购其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或者部分股份，或者根据本协议要求转让其所持有的乙方全部或者部分股份，原出资人应促使乙方同意该股份的回购或转让，在相应的表决会上投票同意，并签署一切必需签署的法律文件。

　　在甲方出资款被全部回购前，甲方仍然保有对乙方的一切权利。乙方应积极地履行回购义务。

　　1、因乙方或者乙方的出资人不能积极履行回购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出资人承担连带责任。

　　2、协议的生效及其它

　　3、本协议签字、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协议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4、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6**

　　甲方（委托方）：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乙方（受托方）：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持股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委托内容

　　1、\_\_\_\_\_\_\_（以下简称“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_\_\_\_\_\_\_万元。甲方自愿委托乙方作为自己对该公司人民币\_\_\_\_\_\_\_万元出资（该等出资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_\_％，下简称“代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并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委托并代为行使该相关股东权利。

　　二、委托权限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行使的权利包括：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将受托行使的代持股份作为出资设立该公司、在该公司股东登记名册上具名、以该公司股东身份参与该公司相应活动、代为收取股息或红利、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公司法与该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3、作为委托人，甲方负有按照该公司章程、本协议及公司法的规定以人民币现金进行及时出资的义务，并以其出资额限度内一切投资风险。因甲方未能及时出资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包括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均应由甲方承担。

　　4、甲方作为“代持股份”的实际所有人，有权依据本协议对乙方不适当的受托行为进行监督与纠正，并有权基于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赔偿因受托不善而给自己造成的实际损失，但甲方不能随意干预乙方的正常活动。

　　5、甲方认为乙方不能诚实履行受托义务时，有权依法解除对乙方的委托并要求依法转让相应的“代持股份”给委托人选定的新受托人，但必须提前\_\_\_\_\_\_\_日书面通知乙方。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作为受托人，乙方有权以名义股东身份参与该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对该公司的经营管理进行监督，但不得利用名义股东身份为自己牟取任何私利。

　　3、作为该公司的名义股东，乙方承诺其所持有的该公司股权受到本协议内容的限制。乙方在以股东身份参与该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需要行使表决权时至少应提前\_\_\_\_\_\_\_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授权。在未获得甲方书面授权的条件下，乙方不得对其所持有的“代持股份”及其所有收益进行转让、处分或设臵任何形式的担保，也不得实施任何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4、在乙方自身作为该公司实际股东、且所持该公司股份比例（不含代甲方所持份额）小于甲方实际股份比例的情形下，如果乙方自身作为股东的意见与甲方的意见不一致、且无法兼顾双方意见时，乙方应在表决之前将自己对表决事项的意见告知甲方。在此情形下，甲方应同意乙方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5、乙方承诺将其未来所收到的因代持股份所产生的任何全部投资收益（包括现金股息、红利或任何其他收益分配）均全部转交给甲方，并承诺将在获得该等投资收益后\_\_\_\_\_\_\_日内将该等投资收益划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乙方不能及时交付的，应向甲方支付等同于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息之违约金。

　　6、在甲方拟向该公司之股东或股东以外的人转让“代持股份”时，乙方应对此提供必要的协助及便利。

　　五、委托持股费用

　　甲方应向乙方每年支付人民币\_\_\_\_\_\_\_元的代为持股费用，该费用应于每年的\_\_\_\_\_\_\_月\_\_\_\_\_\_\_日前支付给乙方。

　　六、保密条款

　　协议双方对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接触或获知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有保密义务，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公知信息或者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授权。该等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任一方因违反该等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赔偿对方的相应损失。

　　七、争议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请\_\_\_\_\_\_\_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八、其他事项

　　1、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协议双方各持\_\_\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7**

　　甲方：\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

　　家庭住所：\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公司地址：\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同上)

　　甲方将其持有的\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_\_\_\_\_\_\_\_\_\_公司)的部分股份无偿赠与于乙方，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为\_\_\_\_\_\_\_\_\_\_公司的股东，乙方为\_\_\_\_\_\_\_\_\_\_公司\_\_\_\_\_\_\_\_\_\_人。甲方拥有\_\_\_\_\_\_\_\_\_\_公司的股份的比例为\_\_\_\_\_\_\_\_\_\_%，现将所持\_\_\_\_\_\_\_\_\_\_公司的部分股份无偿转让于乙方。

　　二、乙方受赠后持有\_\_\_\_\_\_\_\_\_\_公司的股份的比例为\_\_\_\_\_\_\_\_\_\_%。

　　三、乙方受赠\_\_\_\_\_\_\_\_\_\_公司的股份现值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以本协议生效日为基准日计算)。

　　四、甲方保证对所赠与的\_\_\_\_\_\_\_\_\_\_公司的股份有完全的处分权(没有设置任何形式的担保等，不受任何权利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责任，由甲方承担。

　　五、甲方应保证已对本协议生效之前\_\_\_\_\_\_\_\_\_\_公司对外的债权债务作了详细介绍和说明。对于会计报表等财务资料中没有反映出来的债权债务，甲方务必向乙方如实说明、不得隐瞒，否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由甲方承担乙方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

　　六、自双方签署本协议之日起三日内，甲方应召开股东会，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记载、将乙方记入股东名册，由\_\_\_\_\_\_\_\_\_\_公司向乙方签发股东出资证明书。甲方应予上述事项完成后，立即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否则，甲方应承担乙方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

　　七、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五份，双方各执二份，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8**

　　公司股份代持协议书范本【1】

　　甲方：

　　身份证号：

　　住所地：

　　乙方：

　　身份证号：

　　住所地：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持股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委托内容

　　1.1甲方自愿委托乙方作为自己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人民币\*万元出资(该等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的%，下简称“代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并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乙方愿意接受甲方的委托并代为行使该相关股东权利。

　　第二条委托权限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行使的权利包括：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将受托行使的代持股份作为在公司股东登记名册上具名、在工商机关予以登记、以股东身份参与相应活动、代为收取股息或红利、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公司法与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3.1甲方作为代持股份的实际出资者，对公司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并有权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乙方仅以自身名义代甲方持有该代持

　　股份所形成的股东权益，而对该等出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不享有任何收益权或处置权(包括但不限于股东权益的转让、质押、划转等处置行为)。

　　3.2在委托持股期限内，甲方有权在条件具备时，将相关股东权益转移到自己或自己指定的任何第三人名下，届时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文件，乙方须无条件同意，并无条件承受。

　　3.3甲方作为代持股份的实际所有人，有权依据本协议对乙方不适当的受托行为进行监督与纠正，并有权基于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赔偿因受托不善而给自己造成的实际损失，但甲方不能随意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3.4甲方认为乙方不能诚实履行受托义务时，有权依法解除对乙方的委托并要求依法转让相应的代持股份给委托人选定的新受托人。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4.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委托第三方持有上述代持股份及其股东权益。

　　4.2作为公司的名义股东，乙方承诺其所持有的股权受到本协议内容的限制。乙方在以股东身份参与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需要行使表决权时至少应提前7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授权。在未获得甲方书面授权的条件下，乙方不得对其所持有的代持股份及其所有收益进行转让、处分或设置任何形式的担保，也不得实施任何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4.3乙方承诺将其未来所收到的因代持股份所产生的任何全部投

　　资收益(包括现金股息、红利或任何其他收益分配)均全部转交给甲方，并承诺将在获得该等投资收益后3日内将该等投资收益划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乙方不能及时交付的，应向甲方支付等同于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息之违约金。

　　4.4在甲方拟向公司之股东或股东以外的人转让代持股份时，乙方必须对此提供必要的协助及便利。

　　第五条委托持股费用

　　乙方受甲方之委托代持股份期间，不收取任何报酬。

　　第六条委托持股期间

　　甲方委托乙方代持股份的期间自本协议生效开始，至乙方根据甲方指示将代持股份转让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人时终止。

　　第七条保密条款

　　协议双方对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接触或获知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有保密义务，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公知信息或者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授权。该等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任一方因违反该等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赔偿对方的相应损失。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事项

　　9.1本协议一式两份，协议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年日月

　　公司股份代持协议书范本【2】

　　甲方：

　　注册号：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持股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委托内容

　　甲方自愿委托乙方作为自己对\_\_\_\_\_\_\_\_公司人民币\_\_\_\_\_\_\_\_万元出资（该等出资占\_\_\_\_\_\_注册资本（\_\_\_\_\_\_注册资本金为\_\_\_\_\_\_万元）的%，下简称“代表股份”）的名义持有人，并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委托并代为行使该相关股东权利。

　　二、委托权限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行使的权利包括：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将受托行使的代表股份作为出资\_\_\_\_\_\_，在\_\_\_\_\_\_股东登记名册上具名、以\_\_\_\_\_\_股东身份参与\_\_\_\_\_\_相应活动、代为收取股息或红利、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公司法与\_\_\_\_\_\_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作为上述投资的实际出资者，对\_\_\_\_\_\_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并有权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乙方仅得以自身名义将甲方的出资向\_\_\_\_\_\_出资并代甲方持有该等投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而对该等出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不享有任何收益权或处置权（包括但不限于股东权益的转让、质押）。

　　2.在委托持股期限内，甲方有权在条件具备时，将相关股东权益转移到自己或自己指定的任何第三人名下，届时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文件，乙方须无条件同意，并无条件承受。在乙方代为持股期间，因代持股份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与代持股相关的投资项目的律师费、审计费、资产评估费等）均由甲方承担；在乙方将代持股份转为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任何第三人持有时，所产生的变更登记费用也应由甲方承担。

　　3.作为委托人，甲方负有按照\_\_\_\_\_\_公司章程、本协议及公司法的规定以人民币现金进行及时出资的义务，并以其出资额限度内一切投资风险。

　　4.甲方作为“代表股份”的实际所有人，有权依据本协议对乙方不适当的受托行为进行监督与纠正，并有权基于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赔偿因受托不善而给自己造成的实际损失，但甲方不能随意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5.甲方认为乙方不能诚实履行受托义务时，有权依法解除对乙方的委托并要求依法转让相应的“代表股份”给委托人选定的新受托人，但必须提前15日书面通知乙方。\_\_\_\_\_\_\_\_\_\_\_协会：

　　我们是\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我所接受\_\_\_\_\_\_\_\_\_\_\_\_信息咨询中心（以下简称\_\_\_\_\_\_中心）的委托，就贵会与\_\_\_\_\_\_\_\_\_\_\_\_中心因联合编辑出版《中国\_\_\_\_\_\_\_\_\_\_\_\_大典》合同纠纷一事，郑重致函贵会。

　　我所承办律师听取了\_\_\_\_\_\_\_\_\_\_\_\_中心对案情的详细陈述，并认真审查了相关材料，我所认为：

　　二、合同履行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60条之规定：“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合同签署后，\_\_\_\_\_\_\_\_\_\_\_\_中心已依约履行了自己的合同义务，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完成了起草、设计、编务等一系列的工作，并于合同签署当日向贵会交纳了\_\_\_\_\_\_\_\_\_\_\_\_万元的管理费。此外，为履行双方签署的协议，\_\_\_\_\_\_\_\_\_\_\_\_中心又在\_\_\_\_\_\_\_\_\_\_\_\_路租赁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期至\_\_\_\_\_\_年\_\_\_\_\_\_月份，租金近\_\_\_\_\_\_\_\_\_\_\_\_万元。但贵会在签署合同后却怠于履行自己的合同义务，致使双方的协议无法得以继续履行。

　　依据上述事实，我所认为：

　　一、时至今日，鉴于贵会的违约行为及目前的实际情况，双方已实无必要继续履行协议。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107之规定：“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当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贵会应承担下列法律责任：

　　1.返还\_\_\_\_\_\_\_\_\_\_\_\_中心支付的管理费\_\_\_\_\_\_万元，并承担同期银行利息；

　　2.承担\_\_\_\_\_\_\_\_\_\_\_\_中心因履行协议而发生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房租、人员工资、印刷专用稿纸信封等费用。

　　三、据\_\_\_\_\_\_\_\_\_\_\_\_中心陈述，其愿意与贵会友好协商此事，故在双方协商时，\_\_\_\_\_\_\_\_\_\_\_\_中心只主张贵会返还\_\_\_\_\_\_\_\_\_\_\_\_万元管理费即可，其他要求在协商时可以放弃。

　　现我所接受\_\_\_\_\_\_\_\_\_\_\_\_中心的授权，特正式致函于贵会，要求返还\_\_\_\_\_\_\_\_\_\_\_\_万元管理费，请贵会接收此函后于\_\_\_\_\_\_\_\_\_\_\_\_个工作日内答复我所。我所诚望贵会能够重视此事并采取积极合作的态度，履行还款义务。我所欢迎贵会来电来函，就此事做进一步的交流，以期和平解决此事，以免双方诉讼之累。如贵会不能如期答复复，届时我所将在广协中心的授权下，代其通过诉讼方式解决此事，此实属无奈之举，不尽之处，还请贵会理解。

　　此致

　　\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律师：\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股份代持协议书范本【3】

　　实际出资人(股东)：(以下称甲方)

　　名义出资人(代持人)：(以下称乙方)

　　甲方拟与第三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预先核准的名称，以下称公司)，甲方是公司的实际出资人，也是公司的实际股东，享有作为公司股东的一切权利与义务;乙方是甲方在公司所持有股份的名义出资人，乙方仅是根据甲方的决定，才能以自己的名义，代甲方行使甲方所有的出资人及股东的权利与义务，现就乙方代为履行出资人职责和代为持有甲方股份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在公司的出资情况

　　甲方在公司出资的金额为：元;

　　出资的方式为：;

　　甲方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

　　二、乙方的基本情况

　　姓名：年龄：身份证号码：

　　家庭住址：

　　工作单位：

　　三、委托事项

　　与公司股东身份(公司设立前是出资人)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将受托行使的代表股份作为出资设立公司、在公司股东登记名册上具名、以公司股东身份参与公司相应活动、代为收取股息或红利、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公司法与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四、委托事项的处理规则

　　1、所有涉及公司设立时，出资人的权利与义务，均由甲方做出决定，乙方根据甲方的决定，以自己的名义，办理公司设立时出资人全部的事宜;

　　2、所有涉及公司成立后直至公司完成解散行为的全过程中，股东应有的权利与义务，均由甲方作出决定，乙方根据甲方的决定，以自己的名义，办理全部相关事宜;

　　3、乙方行使的有关出资人或股东的权利与义务必须以甲方根据本协议，另行出具的授权委托书为依据，但遇有紧急情况的除外;

　　4、如遇有紧急情况，乙方应本着善良管理人的注意，从有利于甲方利益的角度，可以先行处理该项事务，但事后应及时向甲方告知，并补办书面授权委托书;

　　5、紧急情况是指无法立即得到甲方的指示或书面授权，且有关事务不立即处理将会给甲方利益造成一定的损失;

　　6、乙方完成委托事项，必须以自己的名义亲自进行，除非另行得到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委托任何第三人;

　　4、乙方根据授权委托书处理事务，应尽到善良管理人的责任，乙方如下行为如造成对甲方、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及时的赔偿

　　(1)乙方在在没有授权委托书的情况下，所进行的任何行为;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将甲方交办的事务转委托第三人;

　　(3)在执行事务过程中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的，其中，乙方拒不执行甲方指示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改变甲方指示处理委托事项的，视为乙方故意或有重大过失。

　　五、告知义务

　　1、甲方作为公司的股东，有权通过乙方了解公司的一切情况，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对甲方希望了解的关于公司的事项，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展开尽职调查，并将调查结果及时告知甲方;

　　2、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股东有权获知的公司信息，乙方应及时主动地收集整理，并向甲方作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汇报;

　　3、乙方作为一名善良管理人，所应尽到的，对其它与甲方股份行使权利及公司运作有关的信息的及时告知义务。

　　六、处理委托事务的费用负担

　　乙方处理甲方授权甲方处理的事务，所产生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责。

　　七、风险承担

　　由乙方根据本协议和甲方另行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处理的有关公司及甲方股份的事务，所产生的一切投资风险均由甲方承担。

　　八、投资收益

　　1、甲方对公司的投资收益全部归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不因从本协议中所获得的名义股东身份，而享有这些投资收益;

　　2、甲方对公司所有的投资收益，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代为领取;

　　3、乙方承诺将获得的投资收益，于代领后三日内划入甲方指定的帐户，如果乙方不能按时划转的，应按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息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九、协助处分甲方股份的义务

　　在甲方拟将自己的股份及与该股份相关的一切权益进行法律上的处分(包括事实上的处分)时，乙方均应根据甲方的书面授权，并以自己的名义，对此提供必要的协助及便利，届时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文件，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和提供全面、及及时的协助;

　　甲方对自己股份及其相关权益进行法律上(含事实上)的处分，包括但不限于：股份的转让、设定各类担保措施、表决权、投资收益取得权、剩余财产请求权、主张优先购卖权、知情权、监督检查权、诉权等股东权和出资者权利。

　　十、行为限制

　　1、乙方根据甲方提名，并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任期与代持股份期限相同，代持股份协议终止时，乙方应主动辞去董事职务;

　　2、在代持股份并担任董事职务期间，应履行公司法对董事全部义务性要求;

　　3、作为公司董事应与公司订立竞业限制协议，并履行竞业限制协议的相关义务;

　　4、乙方行使董事权利，也应参照本协议关于对代为行使股东权的全部规定进行;

　　5、乙方不得利用股东(名义)身份、董事身份，谋取个人利益和(或)损害甲方、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其它利益相关人的利益;

　　6、乙方任何未经甲方书面授权或所进行的违反本协议所规定的各项行为，如对甲方、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其他利益相关人所造成的损失的，乙方均应全面、及时地赔偿。

　　十一、代持股份报酬

　　1、代持股份、担任董事的报酬一并以董事报酬的形式加以支付，原则上，代持股份报酬已包含在内，不再单独计算;

　　2、董事报酬以每月元计算，按公司工资制度发放，但乙方同意将每月工资的%作为忠实履行本协议的担保;

　　3、乙方如果确有能力胜任公司董事一职，可以按如下标准和方式领取报酬和提供担保：

　　4、除以上约定的报酬之外，乙方不得因代持甲方股份、代为办理授权委托事项或担任董事职务而要求任何其他的报酬;

　　5、乙方董事身份是依据代持股份的约定而产生的，故乙方的全部报酬由本协议专门约定，乙方不再依据任何理由提出任何增加报酬的要求。

　　十二、代持股份协议的解除

　　1、本协议甲、乙双方均可单方面解除，但解除合同不应造成相对人的损失，如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

　　2、甲方解除的程序：

　　(1)甲方需提前30日，向乙方送达解除合同的预通知;

　　(2)30日内，乙方应完成配合甲方做好所有法律文件的签署工作，保证把所有本应属于甲方名下的一切权利，全部归还到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人员名下，同时完成乙方在其他一切法律法规、章程、协议和授权委托书中规定的权利与义务;

　　(3)30日期满，甲方向乙方送达解除合同的正式通知;

　　(3)解除合同的预通知和正式通知内容相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的解除合同的正式通知;

　　3、乙方解除合同的程序准用甲方解除合同的程序进行。

　　十三、保密责任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所涉及的事项向一切利害关系人明示;

　　2、乙方应对本协议及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或获知的甲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

　　3、本第十三条所涉及的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直至有关事项的公布不会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不具有保密价值时为止;

　　4、乙方违反本条保密义务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负有全面、及时的赔偿责任。

　　十四、特别事项

　　在任何情况下，只要甲方认为需要，均可以自行向公司所有股东披露甲方的真实股东身份，并以股东身份直接参预公司管理，主张全部股东权利，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十五、争议解决

　　因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同意提交杭州市仲裁委员会，依据杭州市仲裁委的现行规则进行裁判。

　　十六、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十七、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八、本协议自设立公司的第一份法律文件正式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签署之日起生效，协议生效前，甲方可以根据需要决定变更、补充或终止本协议。

　　甲方：乙方：

　　地址：乙方家庭住址：

　　乙方身份证号：

　　合同订立时间：合同订立地点：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9**

　　甲方：\_\_\_\_先生(或女士，下同)

　　乙方：\_\_\_\_先生(或女士，下同)

　　甲方\_\_\_\_与\_\_\_\_先生(以下简称“乙方”)经过友好协商，在相互信任、相互尊重和互惠互利的原则基础上，双方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甲乙双方在符合双方共同利益的前提下，就企业管理咨询业务合作等问题，自愿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乙方为甲方提供业务资源，协助甲方促成业务与业绩，实现双方与客户方的多赢局面。

　　二、乙方为甲方提供业务机会时，应严格保守甲方与客户方的商业秘密，不得因己方原因泄露甲方或客户方商业秘密而使甲方商业信誉受到损害。

　　三、甲方在接受乙方提供的业务机会时，应根据自身实力量力而行，确实无法实施或难度较大、难以把握时应开诚布公、坦诚相告并求得乙方的谅解或协助，不得在能力不及的情况下轻率承诺，从而使乙方客户关系受到损害。

　　四、乙方为甲方提供企业管理咨询业务机会并协助达成的，甲方应支付相应的信息资源费用。费用支付的额度视乙方在业务达成及实施过程中所起的作用而定，原则上按实际收费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执行，按实际到账的阶段与金额支付，具体为每次到账后的若干个工作日内支付。

　　五、违约责任：

　　1、合作双方在业务实施过程中，如因己方原因造成合作方、客户方商业信誉或客户关系受到损害的，受损方除可立即单方面解除合作关系外，还可提出一定数额的经济赔偿要求。同时，已经实现尚未结束的业务中应该支付的相关费用，受损方可不再支付，致损方则还应继续履行支付义务。

　　2、甲方在支付信息资源费用时，如未按约定支付乙方款项的，每延迟一天增加应付金额的5%，直至该笔金额的全额为止。

　　六、争议处理：如发生争议，双方应积极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受损方可向杭州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处理。

　　七、本协议有效期暂定一年，自双方代表(乙方为本人)签字之日起计算，即从\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本协议到期后，甲方应付未付的信息资源费用，应继续按本协议支付。

　　八、本协议到期后，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的，视作均同意继续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可不另续约，有效期延长一年。

　　九、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双方认为需要补充、变更的，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十、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先生(或女士)

　　乙方：\_\_\_\_先生(或女士)

　　代表签字： \_\_\_\_签字：\_\_\_\_

　　签约地点：\_\_\_\_

　　签约日期：\_\_\_\_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0**

　　甲方(转让方)：\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让方)：\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股权的转让

　　1、甲方将其持有该公司\_\_\_\_\_\_\_\_\_\_\_\_\_\_\_\_\_%的股权转让给乙方;

　　2、乙方同意接受上述转让的股权;

　　3、甲乙双方确定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万元;

　　4、甲方保证向乙方转让的股权不存在第三人的请求权，没有设置任何质押，未涉及任何争议及诉讼。

　　5、甲方向乙方转让的股权中尚未实际缴纳出资的部分，转让后，由乙方继续履行这部分股权的出资义务。

　　(注：若本次转让的股权系已缴纳出资的部分，则删去第5款)

　　6、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乙方即享受\_\_\_\_\_\_\_\_\_\_\_\_\_\_\_\_%的股东权利并承担义务。甲方不再享受相应的股东权利和承担义务。

　　7、甲方应对该公司及乙方办理相关审批、变更登记等法律手续提供必要协作与配合。

　　第二条转让款的支付(注：转让款的支付时间、支付方式由转让双方自行约定并载明于此)

　　第三条违约责任

　　1、本协议正式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条款的，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负责赔偿其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任何一方违约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协议。

　　第四条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2、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通过诉讼解决。

　　第五条协议的生效及其他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协议生效之日即为股权转让之日，该公司据此更改股东名册、换发出资证明书，并向登记机关申请相关变更登记。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该公司存档一份，申请变更登记一份。

　　甲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

　　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1**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第一章 总则

　　一、全体合伙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成立有限合伙企业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二、合伙人按照本协议享有权利，履行义务。

　　第二章 合伙企业的名称和住所

　　一、合伙企业名称：\_\_\_\_\_\_\_\_\_\_\_\_\_\_\_\_\_\_股权投资合伙企业(该名称为暂定名，应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

　　二、住所：

　　第三章 合伙目的和合伙经营范围及合伙期限

　　一、合伙目的：从事公司股权投资事业，为合伙人创造满意的投资回报，不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资金。

　　二、合伙经营范围：

　　三、合伙期限为\_\_\_\_年，上述期限自合伙企业的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合伙期限届满，普通合伙人可决定延长合伙期限。

　　风险提示：合伙人资格

　　审查合伙人的资格，是签订合伙协议最重要的方面。因合伙企业具有较强的人合性，所以合伙人一般都是彼此之间比较熟悉、信任的人。但理智的选择合伙人不单纯是熟悉、信任，还要看其有无一定的物质实力或软实力。普通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承担的是无限连带责任，一旦企业债务不能偿还时，有实力偿还的合伙人就有被强制偿还企业全部债务的风险，如果其他合伙人没有实力，不应由其承担部分则很难追偿。

　　第四章 合伙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住所

　　一、本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共\_\_\_\_人，其中普通合伙人为\_\_\_\_人，有限合伙人为\_\_\_\_人，各合伙人名称及住所等基本情况如下：

　　1、普通合伙人：

　　(甲)名称：\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名称：\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有限合伙人：

　　(丙)名称：\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丁)名称：\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可依据实际情况增加相关合伙人)

　　第五章 合伙人的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期限

　　一、本合伙企业总出资额为\_\_\_\_\_\_\_\_\_\_\_\_万元。

　　二、合伙人的出资方式、数额和缴付期限如下所示：

　　风险提示：合伙人出资

　　一定要理清楚合伙人的出资。每种不相同的种类都必须折价为相应的股份，在合伙协议中明确。这样才能在今后的盈余分配及债务承担中，明确各个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不会因为比例不明确闹纠纷。

　　另外，对于合伙人出资的财产需要办理登记的，在合伙协议中应当明确约定办理登记手续的义务承担者，办理时间以及办理费用的承担等等。对这些事项约定的缺失或不足，都将增加企业法律风险。

　　1、普通合伙人的出资情况

　　(1)\_\_\_\_\_\_\_\_以\_\_\_\_\_\_\_\_\_\_\_方式出资\_\_\_\_万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

　　(2)\_\_\_\_\_\_\_\_以\_\_\_\_\_\_\_\_\_\_\_方式出资\_\_\_\_万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

　　2、有限合伙人的出资情况

　　(1)\_\_\_\_\_\_\_\_以\_\_\_\_\_\_\_\_\_\_\_方式出资\_\_\_\_万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

　　(2)\_\_\_\_\_\_\_\_以\_\_\_\_\_\_\_\_\_\_\_方式出资\_\_\_\_万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

　　3、合伙人的出资在本合伙企业注册登记后\_\_\_\_\_\_年内缴清。

　　第六章 利润分配、亏损分担方式

　　风险提示：利益分配和债务承担

　　合伙人之间的权益的分配、责任划分要明确。虽合伙企业对外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但内部合伙人之间还是要按份额分红、承担债务的。有些合伙企业对此没有约定，从而导致在分红或承担债务时合伙人之间产生纠纷，给企业造成不必要的损害。

　　一、合伙企业的利润，由合伙人按如下方式分配：

　　1、企业利润以各合伙人实缴出资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分配时间：本合伙企业对每年度(本合伙企业的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的一年时间为一个年度，以下同)已实现并收回的利润全部进行分配，每年度分配一次利润。如全体合伙人过半数表决通过后，可以在其他时间进行分配。

　　二、合伙企业费用：

　　1、合伙企业应直接承担的费用包括与合伙企业设立、运营、解散、清算等费用。

　　2、合伙期间，执行合伙人按照合伙企业总出资额的\_\_\_\_%收取年度管理费用。管理费每半年收取一次，首次管理费的支付，由本合伙企业于设立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支付给执行合伙人。后期的支付时间是在上次支付日后延六个月的前五个工作日之内。

　　三、本合伙企业发生亏损时的债务承担：

　　1、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2、有限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风险提示：合作伙伴的职责

　　在合作初期，创业合作者要明确合作伙伴的各自职责，不能模糊，要能拿出书面的职责分析，因为是长期的合作，明晰责任最重要，这样可以在后期的经营中不至于互相扯皮，反目成仇，好多的创业合作中会有问题，就是因为责任明细不够。

　　第七章 合伙事务的执行

　　一、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本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担任，其应具备下述条件：

　　1、按期履行出资义务。

　　2、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二、执行合伙人的权限：

　　1、执行合伙企业日常事务，对外代表合伙企业处理各项事宜。

　　2、变更本合伙企业的名称、经营场所、经营范围、合伙代表人。

　　3、代表合伙企业对股权投资项目进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合伙企业的投资项目筛选、调查及项目管理等事务。

　　4、委派合适人选代表本合伙企业进入被投资企业的董事会、股东会。

　　5、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

　　6、其他为实现合伙目的需要办理的事务。

　　三、执行合伙人应当每\_\_\_\_年向其他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的下列行为，不视为执行合伙事务：

　　1、参与决定普通合伙人入伙、退伙。

　　2、对企业的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3、参与选择承办有限合伙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4、获取经审计的有限合伙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5、对涉及自身利益的情况，查阅有限合伙企业财务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

　　6、在有限合伙企业中的利益受到侵害时，向有责任的合伙人主张权利或者提起诉讼。

　　7、执行事务合伙人怠于行使权利时，督促其行使权利或者为了本企业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提起诉讼。

　　8、依法为本企业提供担保。

　　五、有限合伙人应配合执行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按执行合伙人要求签署各种法律文书。

　　六、合伙企业的下列事项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1、处分合伙企业的不动产。

　　2、转让或者处分合伙企业拥有的股权、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

　　3、为他人提供担保。

　　七、合伙人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由执行合伙人负责召集和主持。召开合伙人会议，应当提前7日通知全体合伙人，并将会议议题及表决事项通知全体合伙人。定期会议每年召开一次，时间为每年的\_\_\_\_月\_\_\_\_日。经普通合伙人或代表有限合伙人实际出资额\_\_\_\_\_%以上的有限合伙人提议，可召开临时会议。

　　八、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做出决议，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表决办法办理。合伙协议未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通过的表决办法。

　　九、普通合伙人不得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普通合伙人和合伙企业可以同时购买、持有相同公司股权，该行为不视为普通合伙人从事与合伙企业竞争的业务。有限合伙人可以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企业相竞争的业务。

　　九、除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外，普通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有限合伙人可以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

　　风险提示：违约责任

　　因为合伙企业的人合性质，决定有关合伙企业的法律不可能对合伙人的违约责任规定的十分具体，所以建议各合伙人在协商合伙协议时，对合伙人的违约责任作出明确规定，以便一旦发生违约行为，可以比较方便地执行，要求违约者依协议承担责任。

　　十、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的，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八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名条件和更换程序。

　　一、执行事务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定将其除名，并推举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1、未按期履行出资义务。

　　2、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超过\_\_\_\_\_\_\_\_万元的特别重大损失。

　　3、执行合伙事务时严重违背合伙协议，有不正当行为。

　　4、其他本协议约定的事由。

　　二、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名应履行如下程序：

　　1、经任一有限合伙人按本协议约定的提起诉讼程序，人民法院判决书认定执行合伙人存在前款规定的可被除名的情形。

　　2、人民法院做出认定执行合伙人存在前款规定的可被除名的情形的判决书生效后，代表有限合伙人实际出资额\_\_\_\_\_\_\_以上的有限合伙人同意，可做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名的决议。

　　三、若合伙人会议在做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名决议之时有限合伙企业未能同时就接纳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做出决议，则有限合伙企业进入清算程序。

　　四、执行事务合伙人更换应履行如下程序：

　　1、合伙人会议在做出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名决议的同时就接纳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做出决议。

　　2、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和被除名之外的合伙人订立新的合伙协议。

　　五、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名和更换程序全部履行完毕之日起，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停止执行有限合伙事务，并向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交接有限合伙事务。

　　六、对执行事务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接到除名通知之日，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章 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相互转变及其权利义务

　　一、普通合伙人被依法认定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行为能力人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依法转为有限合伙人。

　　二、普通合伙人转变为有限合伙人，或者有限合伙人转变为普通合伙人，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三、有限合伙企业仅剩有限合伙人的，应当解散。有限合伙企业仅剩普通合伙人的，转为普通合伙企业。

　　四、有限合伙人如违反合伙协议约定参与经营管理的，视为普通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一起对合伙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五、有限合伙人转变为普通合伙人的，对其作为有限合伙人期间有限合伙企业发生的债务承担与普通合伙人同样的责任。

　　六、有限合伙人未经授权以合伙企业名义与他人进行交易，给合伙企业或者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该有限合伙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章 入伙与退伙

　　一、普通合伙人入伙应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二、有限合伙人入伙应经普通合伙人同意，其入伙不应减少其他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原享有的利益，普通合伙人应将因新合伙人入伙导致合伙企业相关变更事宜通知其他合伙人。

　　风险提示：退出机制

　　合作要想好不合作，当一方退出，什么时候退出，退出时的投入比与退出比的比例，以及怎样补偿，是谁承担这些要提前书面明晰，签到合同里，项目的后期合作双方都能顺利的结束不必要的瓜葛，不要义气用事，以为大家是朋友不必计较的心态，合理的退出机制是合作的很重要的组成部分。

　　三、未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普通合伙人在合伙企业解散之前，不得退伙、转让财产份额或将财产份额出质。

　　四、普通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1、作为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2、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3、作为合伙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被宣告破产。

　　4、法律规定或者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丧失该资格。

　　5、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五、合伙期限内，如合伙企业投资的股权未能实现在国家规定的交易场所上市交易，有限合伙人只可通过转让其名下财产份额的方式退伙，除此之外，有限合伙人不得提出退伙。

　　六、合伙期限内，如合伙企业投资的公司股权能达到在国家规定的交易场所上市交易的条件，有限合伙人可以要求退伙，合伙企业应进行清算，退还该有限合伙人的财产份额方式，退还财产份额的方式应征得全体有限合伙人一致同意，全体合伙人不能达成一致的，合伙企业解散，各合伙人根据其出资额的比例分配合伙企业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

　　七、有限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1、作为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2、作为合伙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被宣告破产。

　　3、法律规定或者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丧失该资格。

　　4、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八、如有限合伙人当然退伙，其继承人或者权利承受人可以依法取得该有限合伙人在有限合伙企业中的资格。继承人或权利承受人如不愿成为有限合伙人，或未取有限合伙人资格，执行合伙人有权要求继承人或权利承受人将该退伙合伙人的财产份额转让给执行合伙人指定的第三方，转让双方如对转让价格不能达成一致的，则应清算，清算费用由出让方承担。

　　九、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有限合伙人的财产份额时，应当通知全体合伙人。在同等条件下，执行合伙人认可的人选有优先购买权。

　　十、有限合伙人如决定转让其在有限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应当提前三十日通知执行合伙人，执行合伙人有权指定第三方收购该有限合伙人拟转让的财产份额，转让双方如对转让价格不能达成一致，则应清算，清算费用由出让方承担。

　　十一、合伙期限届满，如普通合伙人决定延长合伙企业合伙期限，有限合伙人不愿继续合伙，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选择以货币或以合伙企业名下股权方式退还该退伙人的财产份额。

　　十二、普通合伙人退伙后，对基于其退伙前的原因发生的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退伙后，对基于退伙前的原因发生的本合伙企业债务，以其退伙时从本合伙企业中取回的财产承担责任。

　　第十一章 合伙企业的解散与清算

　　一、合伙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解散：

　　1、合伙期限届满，普通合伙人决定不再经营。

　　2、合伙协议约定的解散事由出现。

　　3、全体合伙人决定解散。

　　4、合伙人已不具备法定人数满30天。

　　5、合伙协议约定的合伙目的已经实现或者无法实现。

　　6、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7、法律、性质法规规定的其他原因。

　　二、如合伙企业名下股权被全部转让至他人名下，执行合伙人可决定解散合伙企业。

　　三、合伙企业解散后应进行清算，清算办法应当按照《合伙企业法》的规定进行清算。

　　四、合伙企业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和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法定补偿金以及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按照各合伙人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第十二章 其他事项

　　一、普通合伙人和各有限合伙人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书面的形式按附件所列明的地址送达，送达前发出方须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接收方。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合伙人可以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各合伙人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请\_\_\_\_\_\_\_\_\_\_地人民法院裁决。

　　四、本协议一式\_\_\_\_份，合伙人各持一份，并报合伙企业登记机关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协议订立时间：\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2**

　　出让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a.\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一公司)系乙方控股的子公司，乙方持有一公司\_\_\_\_\_\_\_\_\_％的出资额。主营公路桥梁工程建设；

　　b.甲方系一公司的股东之一，持有乙公司\_\_\_\_\_\_\_\_\_％的出资额；

　　c.甲方拟将其持有一公司的全部出资(以下统称股权)转让给乙方；

　　为了维护两方的合法权益，保障股权转让行为的正确和顺利实施，两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章协议两方的主体资格

　　第一条甲方为经批准登记的社团法人，注册登记号为：\_\_\_\_\_\_\_\_\_。甲方出让一公司全部股权的行为已获得股东会的批准。

　　第二条乙方为一家主营公路桥梁建设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一公司\_\_\_\_\_\_\_\_\_％的股权。工商登记注册号为：\_\_\_\_\_\_\_\_\_。乙方对外投资，受让一公司股权的行为已获得本公司董事会及\_\_\_\_\_\_\_\_\_省国资委的批准。

　　第二章股权转让的数额及比例

　　第三条甲方现持有一公司\_\_\_\_\_\_\_\_\_元(人民币，下同)股权，占一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_\_\_\_\_\_\_\_\_％。

　　第四条甲方将其持有的\_\_\_\_\_\_\_\_\_元股权转让给乙方，占转让前一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_\_\_\_\_\_\_\_\_％。

　　第三章股权转让的价格确定

　　第五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两方协议价。

　　第六条两方协议确定股权转让的价格主要考虑截止\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一公司注册资本与净资产的比值，并经\_\_\_\_\_\_\_\_\_国资委批准。

　　第七条股权转让的价格确定为乙方以\_\_\_\_\_\_\_\_\_元的单价购买甲方\_\_\_\_\_\_\_\_\_元的股权。即乙方出资\_\_\_\_\_\_\_\_\_元，受让甲方\_\_\_\_\_\_\_\_\_元的股权。转让完成后，乙方持有一公司100％的股权。

　　第四章价款支付及所有权转移

　　第八条乙方以现金方式支付价款。

　　第九条本协议生效后日以内，乙方将全部价款\_\_\_\_\_\_\_\_\_元一次划入甲方指定的帐户内。

　　第十条从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受让股权的所有权正式发生转移。

　　第五章工商变更登记

　　第十一条有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批准或同意由甲方与一公司协商后负责办理。

　　第十二条办理上述手续需要乙方给予的协助，乙方应按甲方不时提出的要求及时完成。

　　第六章两方的保证

　　第十三条甲方保证其转让的股份不存在担保、抵押及法律争议，并有权转让其股份。

　　第十四条乙方保证其为依法成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法人，有权受让甲方转让的股份。成为一公司的股东后履行股东的责任和义务，遵守一公司的章程。

　　第七章违约责任及免责条款

　　第十五条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均应承担对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有关索赔的支出及费用)。

　　第十六条任何一方因战争、自然灾害或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的，均不承担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第八章争议的解决

　　第十七条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争议，由两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章其他

　　第十八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两方协商解决。

　　第十九条本协议自两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二十条本协议一式四份，两方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3**

　　甲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发起人友好协商，决定设立“\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签订本协议书。

　　第一条公司概况

　　1、申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拟定为“\_\_\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并有不同字号的备选名称若干，公司名称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2、公司住所拟设在\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_\_\_\_\_\_\_\_\_楼(房)。

　　3、本公司的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4、责任承担：本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各股东以其所认购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第二条公司宗旨与经营范围

　　本公司的经营宗旨为：\_\_\_\_\_\_\_\_\_。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主营\_\_\_\_\_\_\_\_\_，兼营\_\_\_\_\_\_\_\_\_。

　　第三条股权结构

　　1、公司采取募集设立方式，募集的对象为法人、社会公众。

　　2、公司发起人认购的股份占股份总额的\_\_\_\_\_\_\_\_\_%，其余股份向社会公开募集。

　　3、公司股东以登记注册时的认股人为准。

　　4、公司全部资本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5、公司的全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

　　公司股份以股票形式出现，股票是公司签发的有价证券。

　　股份公司成立后拟在国内二级市场发行约\_\_\_\_\_\_\_\_\_万股，具体数额届时由股东大会决议确定。

　　6、公司股票采用记名方式，股东所持有的股票即为其认购股份的书面凭证。

　　第四条股份类别

　　股份公司的股份，在股份公司成立时设定为人民币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第五条发起人认缴数额、比例

　　甲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乙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丙方以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_\_\_\_\_\_\_\_\_%的股权，按有限责任公司截止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之经审计账面净资产，折合股份公司股份\_\_\_\_\_\_\_\_\_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_\_\_\_\_\_\_\_\_%。

　　第六条其他出资

　　合同各方同意发起人\_\_\_\_\_\_\_\_\_以现物出资，出资标的为\_\_\_\_\_\_\_\_\_设备(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同意\_\_\_\_\_\_\_\_\_评估师将标的折价\_\_\_\_\_\_\_\_\_元，折合股份\_\_\_\_\_\_\_\_\_股。

　　第七条缴付时间

　　在\_\_\_\_\_\_\_\_\_政府批准设立股份公司后\_\_\_\_\_\_\_\_\_日内，应由注册会计师对股份公司验资并出具验资证明，以确认各方对股份公司的投资额及持股比例，并由股份公司向各方发给出资证明。

　　第八条筹备委员会

　　(一)根据发起人提议，成立公司筹备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由各发起人推举的人员组成，筹备委员会负责公司筹建期间的一切活动。

　　筹备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实行日常工作制。

　　(二)筹备委员会的职责

　　1、负责组织起草并联系各发起人签署有关经济文件。

　　2、就公司设立等一应事宜负责向政府部门申报，请求批准。

　　3、负责开展募股工作，并保证股金之安全性。

　　4、全部股金认缴完毕后30天内组织召开和主持公司创立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

　　5、负责联系股东，听取股东关于董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人员构成及人选意见;并负责向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提议，以公正合理地选出公司有关机构人员。

　　(三)筹备委员会成员不计薪酬，待公司设立成功后酌情核发若干补贴。

　　所发生的合理开支由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后由公司实报实销。

　　发起人的报酬由各发起人协商，报公司创立大会及第一届股东大会通过。

　　(四)筹备委员会自合同书签订之日起正式成立。

　　待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召开，选举产生董事后，筹备委员会即自行解散。

　　第九条组织机构

　　1、股份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

　　2、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由\_\_\_\_\_\_\_\_\_董事组成。

　　3、股份公司设立监事会，由\_\_\_\_\_\_\_\_\_监事组成。

　　4、股份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

　　第十条发起人的权利

　　1、共同决定有限责任变更为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

　　2、当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发生变化时，有权获得通知并发表意见;

　　3、当其他发起人违约或造成损失时，有权获得补偿或赔偿;

　　4、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各发起人即成为股份公司的普通股股东;

　　5、各方根据法律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发起人和股东应当享有的权利。

　　第十一条发起人的义务

　　1、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事股份公司设立活动，任何发起人不得以发起设立公司为名从事非法活动;

　　2、应及时提供为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申请及登记注册所需要的全部文件、证明，为股份公司的设立提供各种服务和便利条件;

　　3、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根据法律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发起人作为股份公司的普通股股东承担发起人和股东应当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4、发起人缴纳股款或者交付抵作股款的出资后，除未按期募足股份、发起人未按期召开创立大会或者创立大会决议不设立公司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5、当公司不能成立时，发起人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负连带责任;

　　6、公司不能成立时，发起人应对认股人已缴纳的股款，负返还股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连带责任;

　　7、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由于发起人的过失致使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对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费用承担

　　1、在设立股/hetong/份公司过程中所需各项费用由发起人共同进行预算，并详细列明开支项目。

　　2、实际运行中按列明项目合理使用，各发起人相互监督费用的使用情况。

　　待股份公司成立后，列入股份公司的费用。

　　第十三条财务、会计

　　1、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公司应当在每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财务会计报告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制作。

　　3、公司在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编制上一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计算表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4、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年会的二十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

　　5、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6、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7、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8、股东会、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

　　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9、公司应当向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真实、完整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其他会计资料，不得拒绝、隐匿、谎报。

　　10、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得另立会计账簿。

　　对公司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十四条违约责任

　　1、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及其保证与承诺，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须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2、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有关规定，不愿或不能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而致使股份公司无法设立的，均构成该方的违约行为，除应由该方承担公司变更类型的费用外，还应赔偿由此给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其他履约的发起人所造成的损失。

　　经其他发起人同意，该违约方将其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给第三方的，可免除该责任。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4**

　　实际出资人(甲方)：

　　身份证号码：

　　名义股东(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HPW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HPW公司”)，根据中国法律合法设立并存续;公司注册资本叁拾万元整(30万元整)(人民币,下同)。现甲方实际出资壹拾万元整(10万元整)，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

　　基于以上条款所述，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规定范围框架下，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持有上述目标公司 %的股份(以下简称“代持股份”)的有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股份代持关系的界定

　　1.1 为明确代持股份的所有权，甲、乙双方通过本协议确认，代持股份实际由甲方所有并实际出资，并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持有。

　　1.2 乙方以自己的名义，代理甲方对外持有股份，并依据甲方意愿对外行使股东权利，并由甲方实际享受股权收益。

　　1.3 根据本协议，甲方委托乙方并以乙方名义代为行使的股东权利包括：在股东章程/名册上具名;按照甲方意愿，按照书面授权参与公司股东会并依据甲方意愿行使表决权利;代理甲方行使公司法、公司章程项下的其他股东权利;代领或代付相关利润款项、投资款项;对外以股东名义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1.4 股份代持关系，可以理解为隐名股东、隐名代理等类似法律概念，但均需遵照最高人民法院《公司法》司法解释(三)的相关规定。

　　二、代持股份

　　2.1 代持股份：甲方将其拥有的 有限公司 %的股权，计出资金额 万元人民币( 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 万元)，通过本协议作为“代持股份”。

　　2.2 代持股份将通过工商变更登记程序，登记至乙方名下，并委托乙方以自己名义对外代为持有。

　　2.3 甲方作为实际出资人，在设立 有限公司时对代持股份已完成了实际出资。乙方作为名义股东，仅为代持目的，在工商变更登记时不再支付相关股权转让款。

　　2.4 乙方应根据本协议的委托目的，按照甲方的意愿代持股份，未有甲方书面指令，乙方不得将其名义下的代持股份进行转让、质押以及进行增、减资等处分行为。

　　三、股份收益权利

　　3.1 甲方拥有代持股份项下的股份收益、监督权等实际拥有该部份被代持股份所应有权利。

　　3.2 乙方按照甲方真实意思或指令，对 有限公司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以股东名义在股东会行使表决权。

　　四、其他股东权利

　　4.1 除上述股权收益的行为以外，乙方作为名义股东，应当按照甲方意愿，履行股东权利。

　　4.2乙方作为名义股东，可以行使该部份代持股份的表决权，乙方可以按照甲方意愿行使公司法规定的股东各项权利，包括参加股东会、行使表决权、派遣董事会成员、签署股东会决议文件、行使股东知情权利、参加股东诉讼等。

　　五、甲方的声明与承诺

　　5.1 甲方承诺：将代持股份以工商变更形式过户至乙方名下之前，甲方已完成实际出资，并对代持股份享有合法、完整的权利，包括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等权利瑕疵的情形。

　　如果因为甲方出资不实、抽逃出资，或甲方实际拥有的股份存在任何质押、担保等权利瑕疵的情形，所造成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经济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5.2甲方有权实际享受代持股份项下的利润分红在内的股权收益，或就该股权收益的具体处置，享有最终的决定权。

　　5.3甲方有权对代持股份，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处置，包括转让、质押等。乙方按照甲方意愿，配合甲方完成代持股份的相应处置。

　　5.4 甲方承诺，乙方按照甲方意愿行使股东权利的各项行为的经济盈亏与法律责任，均由甲方承受。

　　5.5　甲方承诺乙方处理甲方授权甲方处理的事务，所产生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责，乙方方在代持甲方股份期间，基于甲方股份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在登记机关办理股份转让手续的费用，因公司基于股份分红而产生的税费等)由甲方承担。

　　5.6　甲方承诺，在乙方代为持有该部分股份期间，乙方根据本协议以及甲方委托代为处理的有关公司及甲方股份事务，所产生的一切投资风险及公司经营风险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六、乙方的声明与承诺

　　6.1乙方承诺：其将根据本协议的有关规定，以及甲方的意愿或指令，合法实施代持行为，保障和实现甲方对代持股份的合法权益。

　　6.2 乙方有权根据甲方意愿，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框架范围内，对外行使股东权利。

　　6.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本协议项下的代持股份的全部或部分事务进行转委托、转代持。

　　6.4 乙方在行使股东权利之前，应当事先与甲方保持充分沟通并了解甲方实际出资人真实意愿。

　　6.5 乙方根据甲方意愿和指令，以名义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或履行股东义务的行为，其经济盈亏与法律责任等均由甲方承担。

　　七、保密

　　协议双方及见证人应对本协议包括代持股份在内的全部内容予以保密。

　　八、司法管辖及争议解决

　　8.1 本协议及相关法律关系，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来解释，并受其管辖。

　　8.2因本协议委托事宜引发、形成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以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协商不成，交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

　　9.1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对本协议的任何变更、补充，需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方可生效。本协议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指定补充协议。代持股份的工商变更资料均作为本协议附件。

　　9.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协议于 年 月 日签署于广东省深圳市。同时， 有限公司将以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协议附件1)认可本协议内容。

　　甲方(签字)：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5**

　　甲方：\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乙方为设立新公司之需要，向甲方申请借款，并承诺待\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成立后，将万元的股份(占\_\_\_\_%)作为质押，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借款用途：\_\_\_\_\_\_\_\_万元(\_\_\_\_\_\_\_\_万元)借款仅作为乙方投入到\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的注册资金。

　　第二条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万元整。

　　第三条借款利率借款利息为千分之\_\_\_\_\_\_\_\_，利随本清，如遇国家调整利率，按新规定计算。

　　第四条借款和还款期限

　　1、甲方应当在本协议签订后\_\_\_\_\_\_日内将有关借款划入乙方指定的某有限公司的验资账户内;

　　2、还款时间为\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以前。

　　第五条

　　乙方承诺在\_\_\_\_\_\_\_\_\_\_\_\_\_\_\_公司成立以后，将乙方所有的位于\_\_\_\_\_\_\_\_\_\_\_\_\_\_\_经济开发区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土地权证号为：\_\_\_\_\_\_\_\_\_\_\_\_\_\_\_\_\_)注入\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第六条还款资金来源及还款方式

　　\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

　　第七条保证条款

　　1.在\_\_\_\_\_\_\_\_\_\_\_\_\_\_\_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后，乙方以其所持有的该公司的\_\_\_\_\_\_\_\_万元的股份作为质押，到期不能归还甲方的借款，甲方有权处理质押股份。

　　乙方到期如数归还贷款的，质押权消灭。

　　2.乙方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

　　3.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甲方有权收回全部借款。并按总借款额的\_\_\_\_\_\_%承担违约金。

　　2.乙方提前还款的，应按规定减收利息。

　　二、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期提供借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乙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应与加收乙方违约金相同。

　　第九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是终局，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条其他

　　本合同非因法律规定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情况发生，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当事人一方依照法律规定要求变更或解除本借款合同时，应及时采用书面形式通知其他当事人，并达成书面协议。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各方当事人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代表：\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代表：\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6**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将其持有的\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_\_\_\_\_\_\_公司)的部分股份无偿赠与于乙方，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为\_\_\_\_\_\_\_公司的股东，乙方为\_\_\_\_\_\_\_公司\_\_\_\_\_\_\_人。

　　甲方拥有\_\_\_\_\_\_\_公司的股份的比例为\_\_\_\_\_\_\_%，现将所持\_\_\_\_\_\_\_公司的部分股份无偿转让于乙方。

　　二、乙方受赠后持有\_\_\_\_\_\_\_公司的股份的比例为\_\_\_\_\_\_\_%。

　　三、乙方受赠\_\_\_\_\_\_\_公司的股份现值为人民币\_\_\_\_\_\_\_元(以本协议生效日为基准日计算)。

　　四、甲方保证对所赠与的\_\_\_\_\_\_\_公司的股份有完全的处分权(没有设置任何形式的担保等，不受任何权利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全部责任，由甲方承担。

　　五、甲方应保证已对本协议生效之前\_\_\_\_\_\_\_公司对外的债权债务作了详细介绍和说明。

　　对于会计报表等财务资料中没有反映出来的债权债务，甲方务必向乙方如实说明、不得隐瞒，否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由甲方承担乙方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

　　六、自双方签署本协议之日起三日内，甲方应召开股东会，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记载、将乙方记入股东名册，由××公司向乙方签发股东出资证明书。

　　甲方应予上述事项完成后，立即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否则，甲方应承担乙方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

　　七、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五份，双方各执二份，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7**

　　甲方：

　　乙方：

　　鉴于乙方以往对甲方的贡献和为了激励乙方更好的工作，也为了甲乙双方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经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甲方以虚拟股的方式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奖励和激励。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特订立以下协议：

　　1.定义除非本合同条款或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用语含义如下：

　　1.1股份：是指×公司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注册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万元，按每股人民币计算，共计股。

　　1.2虚拟股：是指×公司名义上的股份，虚拟股拥有者不是指甲方在工商注册登记的实际股东，虚拟股拥有者仅享有参与公司年终利润的分配权，而无所有权和其它权利，不得转让和继承。

　　1.3分红：是指×公司年终按照公司章程可分配的利润。

　　2.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表现，授予乙方虚拟股。

　　2.1乙方取得的虚拟股股份记载在公司内部虚拟股股东名册。由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但对外不产生法律效力：乙方不得以此虚拟股对外作为在甲方拥有资产的依据。

　　2.2每年会计年终，根据甲方税后利润计算每股的利润;

　　2.3乙方年终可得分红为乙方的虚拟股数×每股利润;

　　3.分红取得

　　3.1在确定乙方可得分红的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乙方可得分红的50%支付给乙方;

　　3.2乙方取得的虚拟股分红以人民币的形式支付，除非乙方同意，甲方不得以其它形式支付;

　　3.3乙方可取得分红的其它部分暂存甲方账户，并按同期银行利息计算，按照下列规定支付或处理：

　　a.本合同期满时，甲乙双方均同意不再签订劳动合同的，乙方未提取的可得分红在合同期满后三年内，由甲方按每期×分之一的额度支付乙方;

　　b.本合同期满时，甲方要求继续续约而乙方不同意的，乙方未提取的分红的一半由甲方在合同期满后的五年内按均支付;可得分红的另一半归甲方所有。

　　c.乙方提前终止与甲方的劳动合同或者乙方违反劳动合同的相关规定或者甲方的规章制度而被甲方解职的，乙方未提取的分红归甲方所有，乙方无权再提取。

　　4.乙方在获得甲方授予虚拟股的同时，仍可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享受甲方给予的其它待遇。

　　5.合同期限：

　　5.1本合同为年，始，止。

　　5.2合同期限的续展：

　　本合同到期日自动终止，除非双方在到期日之前签署书面协议，续展本合同的期限。

　　6.合同终止

　　6.1本合同于合同到期日自动终止，除非双方按5.2条规定续约;

　　6.2如甲乙双方的劳动合同终止，本合同也随之终止。

　　6.3双方持续的义务：

　　本合同终止后，本合同第7条的规定甲乙双方仍需遵守。

　　7、保密义务

　　乙方对本协议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泄露本协议中乙方所得虚拟股数以及分红等情况，除非事先征得甲方的许可。

　　8.违约

　　8.1如甲方违反劳动合同第条，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8.2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第7条，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9.争议的解决

　　如果发生本合同的争议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首先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其它规定

　　合同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 乙方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8**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甲方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是根据\_\_\_\_\_\_\_\_\_市政府【\_\_\_\_\_\_\_\_\_】\_\_\_\_\_\_\_\_\_号、【\_\_\_\_\_\_\_\_\_】\_\_\_\_\_\_\_\_\_号、【\_\_\_\_\_\_\_\_\_】\_\_\_\_\_\_\_\_\_号文件和\_\_\_\_\_\_\_\_市工商局【\_\_\_\_\_\_\_\_\_】\_\_\_\_\_\_\_\_\_号、【\_\_\_\_\_\_\_\_\_】\_\_\_\_\_\_\_\_\_号文件依法从事国有、集体性企业股权转让挂牌交易、鉴证，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见证以及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登记托管业务的机构。

　　第一条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或文意另有所指，以下词句和表述在本协议中应按如下解释：

　　1.股份制改造：甲方作为有限公司由目前的有限责任公司状态变更为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形态，并在乙方登记托管的过程;或者甲方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形态，并在乙方登记托管的过程。

　　2.股权转让见证：为配合股份制改造，乙方可根据甲方需要为甲方出具《股权转让见证(鉴证)书》(详见附件1乙方《股权转让见证业务指南》)。

　　3.股权登记托管：完成股份制改造后，甲方为乙方办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登记托管，以促进乙方的股权交易和融资渠道顺畅(详见附件2乙方《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登记托管业务指南》)。

　　4.工商代理变更登记：乙方根据甲方授权，代为办理甲方股份制改造过程中的所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第二条　股份制改造服务的目的

　　为充分利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法定注册资本门槛降低的外部形势，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的法人治理结构，内外结合疏通公司融资的渠道。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其本次股份制改造的服务机构(代理权限见授权委托书)。

　　第三条　股份制改造服务的期限

　　甲方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股份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并在乙方交易所登记托管之日止。

　　第四条　股份制改造服务的内容

　　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参与甲方关于股份制改造的股东会，根据甲方各股东的具体要求起草关于股份制改造的股东会决议并由甲方各股东签字确认。

　　2.受甲方或者甲方股东的委托并根据股东签字确认的法律文书，乙方为甲方股东代为办理如下股份制改造事宜：

　　(1)设计股份制改造方案交甲方各股东审议后确定(内容可能包括公司的股权重组方案、资产和财务重组方案、内部治理机构的调整方案等);

　　(2)拟设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创立大会股东会决议的起草;

　　(3)代理股份制改造中可能涉及的股权转让见证事宜;

　　(4)联合中介机构提供股份制改造中的法律意见书、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报告、验资报告等法律文件;

　　(5)代理股份制改造中可能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3.甲方完成股份制改造后，乙方为新设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登记托管服务。

　　第五条　股份制改造期间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决定采取何种股份制改造方案;

　　(2)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工作并提出合理要求;

　　(3)甲方必须保证所提交给乙方的股份制改造必须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否则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4)在股份制改造期间，甲方认同并遵守乙方参照主管机关或其它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标准制订和修订的各项业务规则及其相关细则;

　　(5)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不得中途解除合同，否则所交服务费用乙方概不退还。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当诚实信用，恪守职业道德、严密审慎，尽职尽责地为甲方提供股份制改造服务;

　　(2)乙方不得泄露股份制改造期间所接触的甲方商业机密，并不得利用甲方商业机密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3)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中途解除合同，否则应退还甲方所交服务费用全部退还，但因甲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除外。

　　第六条　股份制改造的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1.本合同书签订之日，由甲方一次性支付股份制改造服务费人民币\_\_\_\_\_\_\_\_\_元给乙方;

　　2.在完成新的股份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30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当年的股权托管服务费人民币\_\_\_\_\_\_\_\_\_元。以后每年度的股权托管服务费，甲方应在本合同每年度期满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足额支付。

　　3.甲方股份制改造并在乙方交易所登记托管后，由乙方统一在指定的报纸上按照规定的格式发布股份制改造及登记托管信息的公告，甲方承担公告费用\_\_\_\_\_\_\_\_\_元。

　　4.甲方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股权托管服务费的，乙方有权停止向甲方提供服务，并按照未付金额日千分之三的标准向甲方收取滞纳金。

　　5.本合同生效后，如果乙方主管机构或其它政府有关部门对以上标准进行调整，则以新颁布的收费标准为准。

　　第七条　合同终止情形

　　1.甲方股份制改造事宜全部完成并在乙方交易所登记托管;

　　2.甲乙双方协议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　合同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有争议，均提请成都仲裁委员会按该会现行的仲裁规则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九条　其他事宜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19**

　　转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让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并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就\_\_\_\_\_\_\_\_\_\_\_\_\_\_\_\_\_\_公司股份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转让方将其在\_\_\_\_\_\_\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公司）\_\_\_\_\_\_\_％的股份（人民币\_\_\_\_\_\_\_\_\_元）依法转让给受让方。

　　二、受让方同意接受该转让的股份。

　　三、转让价格为人民币\_\_\_\_\_\_\_\_\_元，受让方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现金方式（或其它形式）支付给转让方。

　　四、本协议签订后，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办变更登记，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之日起，公司向受让方签发《出资证明书》，受让方成为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和相关民事责任。

　　五、本协议一式肆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转让方（盖章）：\_\_\_\_\_\_\_受让方（盖章）：\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0**

　　甲方：(管理决策人。)

　　乙方：(共同经营人。)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入股出资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公司的名称 ，经营场所位于。

　　二、经营范围： 。

　　三、甲、乙双方的姓名

　　1、甲方：

　　2、乙方：

　　四、经营期限：自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

　　五、出资方式及数额

　　1、乙方以现金出资，折合人民币大写：小写 元; 乙方给予甲方( 万元整)做为入股保证金。以保证在经营期限内不退股，待经营期限届满乙方退出股份时矛以返还。)

　　2、甲、 公司经营期间双方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示分割。

　　六、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

　　公司一般在损;乙方按 分取利润或分担亏损;(未经协商同意单方面造成损失由个人按实际损失承担)

　　七、退股

　　入股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入股人可以退股：

　　1、经营期限届满，乙方不愿继续经营;

　　2、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股;

　　3、经营期限届满经甲，乙双方同意可以退股;

　　4、甲，乙双方发生难于再继续股份经营时可以退股。

　　5、乙方退股需提前\_\_个月告知甲方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退股。

　　6、未经甲方同意而自行退股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解散与清算

　　公司股份经营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当解散：

　　1、经营期限届满，甲，乙双方不愿继续经营的;

　　2、甲，乙双方决定解散;

　　3、经营已不具备法定人数;

　　4、双方解散后，企业应当依法进行结算。

　　5、经营终止后，甲，乙双方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 届时予以返还。

　　九、经营终止后的事项：

　　1、即行推举清算人， 并邀请

　　2、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收取债权、清偿债务、 返还出资、按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出，其价款参与分配;

　　3、清算后如有亏损， 不论双方出资多少，先以双方共同财产偿还，双方财产不足清偿部分， 由双方按出资比例承担。

　　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讨论补充或修改。 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本协议一式二份，自双方签名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签约日期：年 月日

　　乙方：

　　签约日期：年 月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1**

　　公司股份赠送合同

　　甲方(赠与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赠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 公司的股份赠与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股份赠与份额及方式

　　1、甲方同意将持有公司\_\_\_\_\_\_\_\_\_\_\_\_ %的股权计 (大写：\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元出资额赠与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赠上述股份。

　　2、甲方以无偿的方式赠与上述股份给乙方，并由乙方任公司的 职位。

　　二、双方保证条款

　　1、甲方保证所增与给乙方的股份是甲方在公司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份，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赠与其股份后，其在公司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份赠与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3、乙方承认公司章程及本合同规定，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三、盈亏分担

　　本协议签订后，甲方即召集股东会，经股东会决议同意赠与后，乙方即成为公司的股东，按出资比例及章程规定分享公司利润与分担

　　亏损。

　　四、费用承担

　　本公司规定的股份赠与的全部费用，由甲方承担。

　　五、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合同，但双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二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双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六、争议的解决

　　1、与本合同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2、如果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七、合同生效的条件和日期

　　本合同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并由各方签字后生效。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各方各执壹份，甲乙各一份 公司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2**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在对乙方进行了解后，愿意参与乙方的增资扩股活动。为充分发挥双方的资源优势，为股东谋求最大回报，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购买乙方增资扩股股份达成如下协议：

　　一、认购增资扩股股份的条件：

　　1、认购价格：本次每股认购价格与乙方成立时每股认购价格一致，为3000元/股。

　　2、认购股份：本次增资扩股，新、老股东认购股份不得超过20股，原有老股东未达20股可再次认购，但原有股份加新增股份不得超过20股。

　　3、认购方式：本次增资扩股全部以现金的方式认购，现金要求为人民币。

　　4、认购时间：新老股东的认购资金必须在20\_\_年X月X日之前到位，过期不再办理股东入股手续。

　　二、甲、乙双方同意，甲方以现金方式向乙方认购股整，计人民币X元（大写壹貳叁肆）。

　　三、甲、乙双方同意，在乙方收到甲方的认购款项后的当日，向甲方开出认购股份资金收据。

　　四、双方承诺

　　1、甲方承诺：用于认购股份的资金来源正当，符合我国法律规定。甲方遵守乙方关于认购增资扩股股份的条件，积极配合乙方完成本次增资扩股活动。甲方认购股份后，自新公司成立之日起九个月之内不得转让股份。

　　2、乙方承诺：对于甲方向乙方认购股份的资金，在没有召开增资后股东大会前，保证不动用甲方资金。在本次认购股份的资金全部到位后30日内，完成召开新老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改选公司董事会，选举公司监事，办理工商注册变更等手续。

　　五、新公司财务（多久）结算一次，新老股东按占股比例分配利润和承担亏损，但增资前，原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原公司承担。

　　六、违约责任：

　　1、若因乙方原因致使本合同计划无法执行，造成重大损失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退还甲方股金。

　　2、若甲方未能按时足额缴纳股金，乙方将按实际到位资金计算占股比例。

　　七、新公司成立后，由改选的董事会负责日常经营，选举的监事负责监督，股东有权查阅公司会计账簿。

　　八、如公司运营过程中需要融资，需召开股东大会，经股东大会2/3多数同意方可，且公司股东享有优先认股权，所融资金应当全部用于公司；公司股东不得用公司资产为个人融资作担保。

　　九、甲、乙在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章、捺印后生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拓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发行原则

　　股份发行，是指股份有限公在设立的过程中为了募集资本而进行的股份发行;新股发行，是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以后，在运营过程中为了增加公司资本而进行的股份发行。无论是设立发行还是新股发行，都应当遵守法律所规定的股份发行原则。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七条的规定，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平、公正的原则。所谓公平，先指发行的股份所代表权利的公平，即在同一次发行中的同一种股份应当具有同等的权利，享有同等的利益，同类股份必须同股同权、同股同利;其次，是指股份发行条件的公平，即在同次股份发行中，相同种类的股份，每股的发行条件和发行价格应当相同。无论任何人，获得相同的股份，应支付相同的对价。所谓公正，是指在股份的发行过程中，应保持公正性，不允许任何人进行内幕交易、价格操纵、价格欺诈等不正当行为获得超过其他人的利益。

　　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是相同的，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对于同一种类的股票不允许针对不同的投资主体规定不同的发行条件和发行价格。这是股权平等原则在股份发行中的具体体现。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3**

　　S股份有限公司与Y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合同(新设合并)

　　甲方：S股份有限公司，地址：XX市XX街X号，法定代表人：王，职务：总经理。

　　乙方：Y股份有限公司，地址;XX市XX街X号，法定代表人：陈，职务：总经理。

　　上述双方当事人就公司合并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合并后，新设公司名称为：X股份有限公司，地址：XX市XX街X号。

　　2.S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值15000万元，负债总值10O00万元，资产净值5000万元，Y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值18000万元，负债总值8000万元，资产净值10000万元，两公司合并后资产净值为15000万元。

　　3.新设公司注册资金总额为15000万元，计划向社会发行股票5000万股计5000万元，发行股票后，新设公司的资本构成为：

　　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20O00万元。其中

　　原S公司持股500O万元，占资本总额25%;

　　原Y公司持股10000万元，占资本总额的50%;

　　新股东持股5000万元，占资本总额的25%;

　　4.原S公司发行的股票1000万股，旧股票调换X公司股票按1:5调换;原Y公司发行股票5000万股，旧股票调换X公司股票按1:2调换;新发行的5O00万股X公司股票向社会个人公开发行。

　　5.合并各方召开股东大会批准合同的时间应当是1992年12月30日前。

　　6.S公司和Y公司合并时间为1993年2月1日。

　　7.合同双方应为合并提供一切方便，并及时解决好原公司的有关债权债务问题，及时办理交接，为双方合并成立新公司铺平道路。

　　甲方：S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

　　乙方：Y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

　　1992年10月20日

　　附：双方合同公司资产负债情况表格，注明由会计事务所提供。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4**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遵照履行：

　　第一条：甲方以其所合法持有的电子商务平台技术作为无形资产入股 信息有限公司，双方同意：以协商作价的方式确定该技术价值人民币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5%。（或者：经评估，该技术价值人民币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二条：甲方应及时办理权利转移手续，提供有关的技术资料，进行技术指导、传授技术诀窍，使该技术顺利转移给东坊红网络信息有限公司并被公司消化掌握。

　　第三条：乙方各合同人承诺对甲方因本次技术入股而提供、披露的任何技术秘密及专有资讯承担严格的保密责任，不会以任何方式提供给任何第三方占有或者使用，亦不会用于自营业务。

　　第四条：技术成果入股后，甲方取得股东地位，电子商务平台技术由 信息有限公司享有。

　　第五条：违约责任约定：

　　第六条：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者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应当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合同不成，应在合同签订地人民法 院诉讼解决。

　　第七条：本合同经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合同各方各执一份，报审批机关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签章）：

　　\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5**

　　标准版的公司股份赠与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鉴于乙方以往对甲方的贡献和为了激励乙方更好的工作，也为了甲乙双方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经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甲方以虚拟股的方式对乙方的工作进行奖励和激励。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特订立以下协议：

　　1.定义除非本合同条款或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用语含义如下：

　　1.1股份：是指\_\_\_\_\_\_\_\_\_\_\_\_公司在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注册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_万元，按每股人民币计算，共计\_\_\_\_股。

　　1.2虚拟股：是指\_\_\_\_\_\_\_\_\_\_\_\_公司名义上的股份，虚拟股拥有者不是指甲方在工商注册登记的实际股东，虚拟股拥有者仅享有参与公司年终利润的分配权，而无所有权和其它权利，不得转让和继承。

　　1.3分红：是指\_\_\_\_\_\_\_\_\_\_\_\_公司年终按照公司章程可分配的利润。

　　2.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表现，授予乙方虚拟股。

　　2.1乙方取得的虚拟股股份记载在公司内部虚拟股股东名册。由甲乙双方签字确认，但对外不产生法律效力：乙方不得以此虚拟股对外作为在甲方拥有资产的依据。

　　2.2每年会计年终，根据甲方税后利润计算每股的利润;

　　2.3乙方年终可得分红为乙方的虚拟股数\_\_\_\_每股利润;

　　3.分红取得

　　3.1在确定乙方可得分红的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乙方可得分红的50%支付给乙方;

　　3.2乙方取得的虚拟股分红以人民币的形式支付，除非乙方同意，甲方不得以其它形式支付;

　　3.3乙方可取得分红的其它部分暂存甲方账户，并按同期银行利息计算，按照下列规定支付或处理：

　　a.本合同期满时，甲乙双方均同意不再签订劳动合同的，乙方未提取的可得分红在合同期满后\_\_\_\_\_\_\_\_年内，由甲方按每期\_\_\_\_分之一的额度支付乙方;

　　b.本合同期满时，甲方要求继续续约而乙方不同意的，乙方未提取的分红的一半由甲方在合同期满后的\_\_\_\_\_\_\_\_年内按均支付;可得分红的另一半归甲方所有。

　　c.乙方提前终止与甲方的劳动合同或者乙方违反劳动合同的相关规定或者甲方的规章制度而被甲方解职的，乙方未提取的分红归甲方所有，乙方无权再提取。

　　4.乙方在获得甲方授予虚拟股的同时，仍可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39;劳动合同享受甲方给予的其它待遇。

　　5.合同期限：

　　5.1本合同为\_\_\_\_\_\_\_\_年，\_\_\_\_\_\_\_\_\_\_\_\_始，\_\_\_\_\_\_\_\_\_\_\_\_止。

　　5.2合同期限的续展：　　本合同到期日自动终止，除非双方在到期日之前签署书面协议，续展本合同的期限。

　　6.合同终止

　　6.1本合同于合同到期日自动终止，除非双方按

　　5.2条规定续约;

　　6.2如甲乙双方的劳动合同终止，本合同也随之终止。

　　6.3双方持续的义务：　　本合同终止后，本合同第7条的规定甲乙双方仍需遵守。　　7、保密义务　　乙方对本协议的内容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人泄露本协议中乙方所得虚拟股数以及分红等情况，除非事先征得甲方的许可。

　　8.违约

　　8.1如甲方违反劳动合同第条，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8.2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第7条，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9.争议的解决　　如果发生本合同的争议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首先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其它规定　　合同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6**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按照主管部门的规范化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办理股份托管确认工作，为做好甲方股份的托管与确认，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股本结构：根据\_\_\_\_\_\_\_字号文件批复，甲方股份总股本\_\_\_\_\_\_\_股，其中国家股\_\_\_\_\_\_\_股，占股份总数的\_\_\_\_\_\_\_%;社会法人股\_\_\_\_\_\_\_股，占股份总数的\_\_\_\_\_\_\_%;内部职工股\_\_\_\_\_\_\_股，占股份总数的\_\_\_\_\_\_\_%;社会个人股\_\_\_\_\_\_\_股，占股份总数的\_\_\_\_\_\_\_%。本次托管工作对\_\_\_\_\_\_\_股进行托管确认，超出部份乙方不予托管确认。

　　第二条甲方在办理股份托管确认时应向乙方提供如下材料，并对其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1.关于股份公司批准成立的批文及重新规范后的批准证书;

　　2.关于股份公司股本结构的确认文件或批文;

　　3.公司章程及关于公司股东结构确认的会计审计报告;

　　4.股份公司证券业务联系人，电话，地址;

　　5.提供登记数据库磁盘两份，经股份公司盖章确认的与磁盘相对应的书面股东名册两份，磁盘数据库包含股东帐号，股东姓名，身份证号，持股数量，联系地址，登记日期，流水号等要素，每项要素需提供完整;

　　6.股份公司股票样本及其它可能的股金收据样本并对股票或股金收据各要素进行说明;提供股票发行时所使用的`印鉴及经办人名章;

　　7.提供在乙方办理托管手续的法人股东的各项资料;

　　8.历年分红派息情况，未分配红利处理方法。

　　第三条甲方负责股份托管期间各种公告的发布，所发布任何公司凡涉及乙方权利义务的，应事先书面通知乙方，经乙方签章后方可发布。

　　第四条股份托管时，股东提供材料不全或与原始股东资料不符的，一律先到甲方登记并开具有关证明后，再到乙方办理手续。

　　第五条股份托管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股份托管时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七条费用：乙方按实际发行价总额0.3%向甲方收取托管登记费，本次共托管股份\_\_\_\_\_\_\_\_\_股，共计人民币\_\_\_\_\_\_\_\_\_元整，由甲方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一次性划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股份托管后的次月乙方按每位股东0.5元/月向甲方收取服务月费，服务月费由甲方在每月1日前划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第八条甲乙双方共同遵守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撤消。

　　第九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补充内容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7**

　　甲方：\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

　　上述双方公司系原\_\_\_\_\_\_\_\_市\_\_\_\_股份有限公司。\_\_\_\_\_\_年\_\_\_月\_\_\_日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将原\_\_\_\_股份有限公司分立为：\_\_\_\_\_\_\_\_市\_\_\_\_股份有限公司与\_\_\_\_\_\_\_\_市\_\_\_\_股份有限公司。现分立的双方就分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原\_\_\_\_公司注册资金为\_\_\_\_\_\_万元，现有净资产\_\_\_\_\_\_0万元，由\_\_\_\_\_\_\_\_市\_\_\_\_股份有限公司接受\_\_\_\_\_\_万元，\_\_\_\_\_\_\_\_市\_\_\_\_股份有限公司接受\_\_\_\_\_\_万元。

　　二、\_\_\_\_股份有限公司将发行新股\_\_\_\_\_\_万元，若股票发行成功，该公司注册资金总额为\_\_\_\_\_\_\_\_\_万元，新股为人民币普通股票，每股面值\_\_\_\_\_\_元，向社会个人公开发行。

　　\_ \_\_\_股份有限公司将发行新股\_\_\_\_\_\_万元，若股票发行成功，该公司注册资金总额为 \_\_\_\_\_\_万元，新股人民币普通股票，每股面值1元，向社会个人公开发行。

　　三、原公司发行股票\_\_\_\_\_\_万股，现每两股折合一新股，按股票号码顺序，前\_\_\_\_\_\_万号股票持有者向 \_\_\_\_股份有限公司兑换新股，\_\_\_\_\_\_万号以后的股票持有者向\_\_\_\_股份有限公司兑换新股。

　　四、分立后\_\_\_\_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生产西药制剂，\_\_\_\_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生产中药和微生物药品，原公司下属第一制药厂归\_\_\_\_公司管理;下属第二制药厂由\_\_\_\_公司经营管理。

　　五、进行分立的日程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到\_\_\_\_\_\_日双方共同清理财产帐册，对原公司财产进行分割，并按期交割完毕。\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原\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将不复存在，\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_\_\_\_\_\_\_股分有限公司正式营业。

　　六、原\_\_\_\_\_\_\_股份有限公司分立过程中，双方难免产生矛盾，应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不影响工厂生产，分立各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生产正常进行，一切都应友好协商进行。

　　七、分立各方要求原公司股东大会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批准本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8**

　　甲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在对乙方进行了解后，愿意参与乙方的增资扩股活动。为充分发挥双方的`资源优势，为股东谋求最大回报，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购买乙方增资扩股股份达成如下协议：

　　一、认购增资扩股股份的条件：

　　1、认购价格：本次每股认购价格与乙方成立时每股认购价格一致，为3000元/股。

　　2、认购股份：本次增资扩股，新、老股东认购股份不得超过20股，原有老股东未达20股可再次认购，但原有股份加新增股份不得超过20股。

　　3、认购方式：本次增资扩股全部以现金的方式认购，现金要求为人民币。

　　4、认购时间：新老股东的认购资金必须在20xx年X月X日之前到位，过期不再办理股东入股手续。

　　二、甲、乙双方同意，甲方以现金方式向乙方认购股整，计人民币\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

　　三、甲、乙双方同意，在乙方收到甲方的认购款项后的当日，向甲方开出认购股份资金收据。

　　四、双方承诺

　　1、甲方承诺：用于认购股份的资金来源正当，符合我国法律规定。甲方遵守乙方关于认购增资扩股股份的条件，积极配合乙方完成本次增资扩股活动。甲方认购股份后，自新公司成立之日起九个月之内不得转让股份。

　　2、乙方承诺：对于甲方向乙方认购股份的资金，在没有召开增资后股东大会前，保证不动用甲方资金。在本次认购股份的资金全部到位后30日内，完成召开新老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改选公司董事会，选举公司监事，办理工商注册变更等手续。

　　五、新公司财务\_\_\_(多久)结算一次，新老股东按占股比例分配利润和承担亏损，但增资前，原公司的债权债务由原公司承担。

　　六、违约责任：

　　1、若因乙方原因致使本合同计划无法执行，造成重大损失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退还甲方股金。

　　2、若甲方未能按时足额缴纳股金，乙方将按实际到位资金计算占股比例。

　　七、新公司成立后，由改选的董事会负责日常经营，选举的监事负责监督，股东有权查阅公司会计账簿。

　　八、如公司运营过程中需要融资，需召开股东大会，经股东大会2/3多数同意方可，且公司股东享有优先认股权，所融资金应当全部用于公司;公司股东不得用公司资产为个人融资作担保。

　　九、甲、乙在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章、捺印后生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29**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丙方： 身份证号：

　　丁方： 身份证号：

　　现有甲、乙、丙、丁四方合股（合伙）开办一家\_\_\_\_\_\_\_\_\_\_\_\_\_\_\_\_\_\_，全面实施四方共同投资、共同合作经营的.决策，成立股份制公司。经四方合伙人平等协商，本着互利合作的原则，签订本协议，以供信守。

　　一、 出资的数额：

　　甲方出资\_\_\_\_\_\_\_\_出资的形式\_\_\_\_\_\_\_\_出资的时间\_\_\_\_\_\_\_\_\_\_

　　乙方……

　　丙方……

　　丁方……

　　二、股权份额及股利分配：

　　四方约定甲方占有股份公司股份\_\_\_\_%； 乙方占有股份股份\_\_\_\_%；丙方占有股份公司股份\_\_\_\_%；丁方占有股份公司股份\_\_\_\_%（注：丁方实际出资为万元）；四方以上述占有股份公司的股权份额比例享有分配公司股利，四方实际投入股本金数额及比例不作为分配股利的依据。股份公司若产生利润后，甲乙丙丁可以提取可分得的利润，甲方可分得利润的\_\_\_\_%，乙方可分得利润的\_\_\_\_%，丙方可分得利润的\_\_\_\_%，丁方可分得利润的\_\_\_\_%（按照公司的利润20%分红），其余部分留公司作为资本填充。如将股利投入公司作为运作资金，以加大资金来源，扩充市场份额，必须经四方方同意，并由甲乙丙丁四方同时进行。

　　三、在合作期内的事项约定

　　1、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_\_\_\_年，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月\_\_\_日止。如公司正常经营，四方无意退了，则合同期限自动延续。

　　2、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A入伙：

　　①需承认本合同；

　　②需经四方同意；

　　③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B退伙：

　　①公司正常经营不允许退伙；如执意退伙，退伙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现金结算；按照退伙人的投资股分60%退出。非经四方同意，如一方不愿继续合伙，而踢出一方时，则被踢出的一方，被迫退出时，则按照公司当时财产状况进行结算的60%进行赔偿。

　　②未经合同人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转让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第三人按照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

　　4、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合伙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

　　①合伙期届满；

　　②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③合伙事业完成或者不能完成；

　　④合伙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⑤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

　　合伙终止后的事项：

　　①即行推举清算人，并邀请\_\_\_\_\_\_\_\_\_\_\_\_中间人(或者公证员)参与清算；

　　②清算后如有盈余，则按照收取债权、清偿债务、返还出资、按照比例分配剩余财产的顺序进行。固定资产和不可分物，可作价卖给合伙人或者第三人，其价款参与分配；

　　③清算后如有亏损，不论合伙人出资多少，先以合伙共同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由合伙人按照出资比例承担。

　　纠纷的解决

　　5、人之间如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合伙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诉诸法院。

　　四、在成立股东后

　　全权委托\_\_\_\_\_\_\_\_作为公司运作的总负责人(法人)，全权处理公司的所有事务，必须实现公司一元化领导，独立处理公司事务，如有以下重大难题和关系公司各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由股东研究同意后方可执行：

　　1、单项费用支付超过\_\_\_\_\_\_\_\_元；

　　2、新产品的引进；

　　3、重大的促销活动；

　　4、公司章程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五、公司今后如需增资，则甲乙丙丁四方共同出资，各占总投资额的25%。

　　六、公司正常运营后，生产所需原材料必须由\_\_\_\_方单独供应。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四方共同协商，本协议一式5份，四方各执一份，见证方留存1份备案，自四方签字并经公司盖章确认后生效。

　　甲方（签名）：

　　x年xx月xx日

　　乙方（签名）：

　　x年xx月xx日

　　丙方（签名）：

　　x年xx月xx日

　　丁方（签名）：

　　x年xx月xx日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30**

　　实际出资人(股东)：\_\_\_\_\_\_ (以下称甲方)

　　名义出资人(代持人)：\_\_\_\_\_\_ (以下称乙方)

　　甲方拟与第三方共同出资设立\_\_\_\_\_\_公司(预先核准的名称，以下称公司)，甲方是公司的实际出资人，也是公司的实际股东，享有作为公司股东的一切权利与义务;乙方是甲方在公司所持有股份的名义出资人，乙方仅是根据甲方的决定，才能以自己的名义，代甲方行使甲方所有的出资人及股东的权利与义务，现就乙方代为履行出资人职责和代为持有甲方股份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在公司的出资情况

　　甲方在公司出资的金额为：\_\_\_\_\_\_ 元;

　　出资的方式为：\_\_\_\_\_\_ ;

　　甲方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 \_\_\_\_\_\_%。

　　二、乙方的基本情况

　　姓名：\_\_\_\_\_\_年龄：\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

　　工作单位：\_\_\_\_\_\_\_\_\_\_\_\_

　　与公司股东身份(公司设立前是出资人)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将受托行使的代表股份作为出资设立公司、在公司股东登记名册上具名、以公司股东身份参与公司相应活动、代为收取股息或红利、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公司法与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四、委托事项的处理规则

　　1、所有涉及公司设立时，出资人的权利与义务，均由甲方做出决定，乙方根据甲方的决定，以自己的名义，办理公司设立时出资人全部的事宜;

　　2、所有涉及公司成立后直至公司完成解散行为的全过程中，股东应有的权利与义务，均由甲方作出决定，乙方根据甲方的决定，以自己的名义，办理全部相关事宜;

　　3、乙方行使的有关出资人或股东的权利与义务必须以甲方根据本协议，另行出具的授权委托书为依据，但遇有紧急情况的除外;

　　4、如遇有紧急情况，乙方应本着善良管理人的注意，从有利于甲方利益的角度，可以先行处理该项事务，但事后应及时向甲方告知，并补办书面授权委托书;

　　5、紧急情况是指无法立即得到甲方的指示或书面授权，且有关事务不立即处理将会给甲方利益造成一定的损失;

　　6、乙方完成委托事项，必须以自己的名义亲自进行，除非另行得到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委托任何第三人;

　　4、乙方根据授权委托书处理事务，应尽到善良管理人的责任，乙方如下行为如造成对甲方、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人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及时的赔偿

　　(1)乙方在在没有授权委托书的情况下，所进行的任何行为;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将甲方交办的事务转委托第三人;

　　(3)在执行事务过程中存在故意或重大过失的，其中，乙方拒不执行甲方指示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改变甲方指示处理委托事项的，视为乙方故意或有重大过失。

　　1、甲方作为公司的股东，有权通过乙方了解公司的一切情况，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对甲方希望了解的关于公司的事项，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展开尽职调查，并将调查结果及时告知甲方;

　　2、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股东有权获知的公司信息，乙方应及时主动地收集整理，并向甲方作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汇报;

　　3、乙方作为一名善良管理人，所应尽到的，对其它与甲方股份行使权利及公司运作有关的信息的及时告知义务。

　　六、处理委托事务的费用负担

　　乙方处理甲方授权甲方处理的事务，所产生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责。

　　由乙方根据本协议和甲方另行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处理的有关公司及甲方股份的事务，所产生的一切投资风险均由甲方承担。

　　1、甲方对公司的投资收益全部归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不因从本协议中所获得的名义股东身份，而享有这些投资收益;

　　2、甲方对公司所有的投资收益，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代为领取;

　　3、乙方承诺将获得的投资收益，于代领后三日内划入甲方指定的帐户，如果乙方不能按时划转的，应按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息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九、协助处分甲方股份的义务

　　在甲方拟将自己的股份及与该股份相关的一切权益进行法律上的处分(包括事实上的处分)时，乙方均应根据甲方的书面授权，并以自己的名义，对此提供必要的协助及便利，届时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文件，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和提供全面、及及时的协助;

　　甲方对自己股份及其相关权益进行法律上(含事实上)的处分，包括但不限于：股份的转让、设定各类担保措施、表决权、投资收益取得权、剩余财产请求权、主张优先购卖权、知情权、监督检查权、诉权等股东权和出资者权利。

　　1、乙方根据甲方提名，并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任期与代持股份期限相同，代持股份协议终止时，乙方应主动辞去董事职务;

　　2、在代持股份并担任董事职务期间，应履行公司法对董事全部义务性要求;

　　3、作为公司董事应与公司订立竞业限制协议，并履行竞业限制协议的相关义务;

　　4、乙方行使董事权利，也应参照本协议关于对代为行使股东权的全部规定进行;

　　5、乙方不得利用股东(名义)身份、董事身份，谋取个人利益和(或)损害甲方、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其它利益相关人的利益;

　　6、乙方任何未经甲方书面授权或所进行的违反本协议所规定的各项行为，如对甲方、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其他利益相关人所造成的损失的，乙方均应全面、及时地赔偿。

　　十一、代持股份报酬

　　1、代持股份、担任董事的报酬一并以董事报酬的形式加以支付，原则上，代持股份报酬已包含在内，不再单独计算;

　　2、董事报酬以每月 元计算，按公司工资制度发放，但乙方同意将每月工资的 %作为忠实履行本协议的担保;

　　3、乙方如果确有能力胜任公司董事一职，可以按如下标准和方式领取报酬和提供担保：

　　4、除以上约定的报酬之外，乙方不得因代持甲方股份、代为办理授权委托事项或担任董事职务而要求任何其他的报酬;

　　5、乙方董事身份是依据代持股份的约定而产生的，故乙方的全部报酬由本协议专门约定，乙方不再依据任何理由提出任何增加报酬的要求。

　　十二、代持股份协议的解除

　　1、本协议甲、乙双方均可单方面解除，但解除合同不应造成相对人的损失，如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

　　2、甲方解除的程序：

　　(1)甲方需提前30日，向乙方送达解除合同的预通知;

　　(2)30日内，乙方应完成配合甲方做好所有法律文件的签署工作，保证把所有本应属于甲方名下的一切权利，全部归还到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人员名下，同时完成乙方在其他一切法律法规、章程、协议和授权委托书中规定的权利与义务;

　　(3)30日期满，甲方向乙方送达解除合同的正式通知;

　　(3)解除合同的预通知和正式通知内容相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的解除合同的正式通知;

　　3、乙方解除合同的程序准用甲方解除合同的程序进行。

　　十三、保密责任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所涉及的事项向一切利害关系人明示;

　　2、乙方应对本协议及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或获知的甲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

　　3、本第十三条所涉及的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直至有关事项的公布不会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不具有保密价值时为止;

　　4、乙方违反本条保密义务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负有全面、及时的赔偿责任。

　　十四、特别事项

　　在任何情况下，只要甲方认为需要，均可以自行向公司所有股东披露甲方的真实股东身份，并以股东身份直接参预公司管理，主张全部股东权利，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十五、争议解决

　　因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同意提交杭州市仲裁委员会，依据杭州市仲裁委的现行规则进行裁判。

　　十六、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十七、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八、本协议自设立公司的第一份法律文件正式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签署之日起生效，协议生效前，甲方可以根据需要决定变更、补充或终止本协议。

　　甲方：\_\_\_\_\_\_ 乙 方：\_\_\_\_\_\_

　　合同订立时间：\_\_\_\_\_\_

　　合同订立地点：\_\_\_\_\_\_

**委托持有公司股份合同 篇31**

　　甲方（委托方）：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乙方（受托方）：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持股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委托内容

　　1、\_\_\_\_\_\_\_（以下简称“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_\_\_\_\_\_\_万元。甲方自愿委托乙方作为自己对该公司人民币\_\_\_\_\_\_\_万元出资（该等出资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_\_％，下简称“代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并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委托并代为行使该相关股东权利。

　　2、签订本协议后，如上述公司登记于乙方名下的注册资本或实收资本有任何变动，所变动的出资金额的实际权利人均为甲方，并按本协议书的规定由甲乙双方行使相关权利义务。

　　二、委托权限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行使的权利包括：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将受托行使的代持股份作为出资设立该公司、在该公司股东登记名册上具名、以该公司股东身份参与该公司相应活动、代为收取股息或红利、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公司法与该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作为上述投资的实际出资者，对该公司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并有权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乙方仅得以自身名义将甲方的出资向该公司出资并代甲方持有该等投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而对该等出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不享有任何收益权或处臵权（包括但不限于股东权益的转让、质押）。

　　2、在委托持股期限内，甲方有权在条件具备时，将相关股东权益转移到自己或自己指定的任何第三人名下，届时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文件，乙方须无条件同意，并无条件承受。在乙方代为持股期间，因代持股份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与代持股相关的投资项目的律师费、审计费、资产评估费等）均由甲方承担；在乙方将代持股份转为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任何第三人持有时，所产生的变更登记费用也应由甲方承担。自甲方负担的上述费用发生之日起\_\_\_\_\_\_\_日内，甲方应将该等费用划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否则，乙方有权在甲方的投资收益、股权转让收益等任何收益中扣除。

　　3、作为委托人，甲方负有按照该公司章程、本协议及公司法的规定以人民币现金进行及时出资的义务，并以其出资额限度内一切投资风险。因甲方未能及时出资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包括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均应由甲方承担。

　　4、甲方作为“代持股份”的实际所有人，有权依据本协议对乙方不适当的受托行为进行监督与纠正，并有权基于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赔偿因受托不善而给自己造成的实际损失，但甲方不能随意干预乙方的正常活动。

　　5、甲方认为乙方不能诚实履行受托义务时，有权依法解除对乙方的委托并要求依法转让相应的“代持股份”给委托人选定的新受托人，但必须提前\_\_\_\_\_\_\_日书面通知乙方。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作为受托人，乙方有权以名义股东身份参与该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对该公司的经营管理进行监督，但不得利用名义股东身份为自己牟取任何私利。

　　2、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委托第三方持有上述代持股份及其股东权益。

　　3、作为该公司的名义股东，乙方承诺其所持有的该公司股权受到本协议内容的限制。乙方在以股东身份参与该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需要行使表决权时至少应提前\_\_\_\_\_\_\_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授权。在未获得甲方书面授权的条件下，乙方不得对其所持有的“代持股份”及其所有收益进行转让、处分或设臵任何形式的担保，也不得实施任何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4、在乙方自身作为该公司实际股东、且所持该公司股份比例（不含代甲方所持份额）小于甲方实际股份比例的情形下，如果乙方自身作为股东的意见与甲方的意见不一致、且无法兼顾双方意见时，乙方应在表决之前将自己对表决事项的意见告知甲方。在此情形下，甲方应同意乙方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5、乙方承诺将其未来所收到的因代持股份所产生的任何全部投资收益（包括现金股息、红利或任何其他收益分配）均全部转交给甲方，并承诺将在获得该等投资收益后\_\_\_\_\_\_\_日内将该等投资收益划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乙方不能及时交付的，应向甲方支付等同于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息之违约金。

　　6、在甲方拟向该公司之股东或股东以外的人转让“代持股份”时，乙方应对此提供必要的协助及便利。

　　五、委托持股费用

　　甲方应向乙方每年支付人民币\_\_\_\_\_\_\_元的代为持股费用，该费用应于每年的\_\_\_\_\_\_\_月\_\_\_\_\_\_\_日前支付给乙方。

　　六、保密条款

　　协议双方对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接触或获知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有保密义务，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公知信息或者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授权。该等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任一方因违反该等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赔偿对方的相应损失。

　　七、争议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请\_\_\_\_\_\_\_方所在地法院裁决。

　　八、其他事项

　　1、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协议双方各持\_\_\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